

股票代號：5383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ENLY PRECISION INDUSTRIAL CO., LTD.

103 年度 年 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www.kenly.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華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 469-6175 ext.168

電子郵件信箱：eric@kenly.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葉玉鳳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3) 469-6175 ext.598

電子郵件信箱：yf_yeh@kenly.com.tw

二、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工廠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四號

電話：(03) 469-617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電話：(02) 2381-6288

網址：www.sinopacsecurities.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林昇平會計師、陳秀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08號13樓

電話：(02) 2762-2258 (12線)

電子郵件信箱：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kenly.com.tw>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年報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結果.....	2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7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4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3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從業員工資訊.....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5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53
二、經營結果.....	53
三、現金流量.....	5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變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5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55
七、其他重要事項.....	5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謹代表金利公司及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致上十二萬分謝意，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金利的關心與支持，更感謝各位股東能撥冗參加金利公司一〇四年的股東常會。

2014 年全球電子產業成長趨緩，特別是從下半年開始景氣環境急轉直下，但在金利全體同仁的努力下與 2013 年比較起來仍有明顯的成長表現，除營收成長外，公司整體的獲利也較上年度將近倍數的成長。2014 年金利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10 億 4641 萬元，較上年度成長 7.3%；營業毛利為 2 億 300 萬元，毛利率 19%，毛利率較上年度也增加了 5%；營業利益為新台幣 6384 萬元；而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2630 萬元，淨利率 3%，金額與上年度相比大幅成長，2014 年每股稅後盈餘（EPS）為新台幣 0.37 元。

金利一直秉持著技術、創意、可靠等永續經營的理念，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社會大眾對金利的支持和認同，更感謝長期來同仁們對公司的貢獻打拼。面對日益艱難的經營環境，我們會盡最大努力帶領全體同仁朝向持續獲利的目標繼續努力，達成企業使命，傳承金利精神，讓金利成為業界翹楚。

最後謹代表金利公司及全體同仁，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金利的愛護與指教，金利會持續秉持著創業的精神，持續朝營運更見茁壯、體質更為堅實的目標邁進，以回饋所有股東的支持並照顧全體同仁，繼續朝向獲利成長的目標邁進。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盧國棟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2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662,191	730,224	-9.32%
營業成本	568,509	652,190	-12.83%
營業淨毛利	93,682	78,034	20.05%
營業費用	86,688	73,208	18.41%
稅前純益	35,775	22,122	61.72%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662,191	730,224
	營業淨毛利	93,682	78,034
	利息收入	54	57
	利息支出	9,822	11,762
	稅後純益	26,303	13,5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2	1.44
	權益報酬率(%)	2.99	1.58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98	0.68
	稅前純益(%)	5.01	3.10
	純益率(%)	3.97	1.85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0.37	0.19

(三) 研究發展狀況：

1. 開發抽引模具(W2640)
2. 開發銑削模具(K2712)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 1、以先進的模具設計、開發製造技術，並以沖壓、電鍍、塑膠射出成型等一貫化生產製程為基礎發展：
 - 模 具：連接器、散熱片、SMD LED 相關高速、精密模具
 - 光電產品：(1) Epoxy SMD LED(熱固性塑膠照明、TV 背光源及光源...等)
 - (2) Top View LED(戶內/外看板/中尺寸背光源/車用光源...等)
 - (3) Side View LED(小尺寸手持裝置背光源)
 - (4) 太陽能面板感應器零組件

- (5)半導體紅外線封裝零組件
- (6)LED 燈絲支架

半導體產品：均熱片

- (1) QFP/LQFP 較低階晶片組
- (2) BGA/FCBGA 晶片組、資訊家電
- (3) Power Transistor
- (4) Power IC 一般電器
- (5) Cu Clip

電子產品：(1)Busbar 電動汽車電池零件

- (2)太陽能電池相關零件
- (3)W-Lan 天線端子
- (4) HDMI 連接器:LCD TV 數位影音多媒體
- (5) USB 連接器:PC.NB.DC.HUB...
- (6) IEEE-1394 連接器:PC.NB.STB.DVD...
- (7)短間距微型連接器:SCSI.LCD.DTV...
- (8) DVI 連接器:數位視訊介面.....等相關產品

- 2、提升精密加工生產平台技術，提高生產效能。
- 3、降低庫存、不良品與製造成本。
- 4、落實品質保證系統，提高客戶滿意度，強化競爭優勢。
- 5、增加研發預算，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佈局永續經營。

(二) 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強化生管機制與生產技術平台，提升生產效能，以降低製造成本。以克服各種金屬價格飛漲的成本壓力。
- 2、建立重要客戶經營體系(Key Account Management System)，強化重要客戶年度產銷規劃與中長期服務，促進業務成長。
- 3、強化產銷協調溝通機制，提昇管理效能。
- 4、各種貴金屬價格，積極與客戶調整協商交易價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整合各種生產技術，開發新產品，分散投資風險開創新的市場業務。
- (二) 逐步更新沖床，提升全面高速衝壓生產、選鍍金、銀設備引進，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競爭力。
- (三) FCBGA 冷鍛產品以沖壓+銑削製程去取代，預計開發完成投入量產。
- (四) 落實製程管理，提昇良率，24 小時全面稼動規劃。
- (五) 價格為市場訂單導向，積極加速降低成本策略，降低模具開發製造成本，縮短開發送樣時間，提昇公司接单競爭力。
- (六) 射出模多穴數 512 以上開發，選鍍品推廣，產線效率、良率之提昇。
- (七) 增加 SMD LED 私模客戶的開發重點，穩定客源的開發與成長。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中國市場之發展，加上網際網路及通訊技術的進步，促使製造無國界越趨明顯，工業化的結果，促使人民逐漸脫離貧窮，使能源及各種金屬等自然資源產銷失控，國際經濟環境更趨嚴峻，對我形成較大的周期性調整壓力，面臨生產原料價格上升、市場需求結構變化和節能減排等政策性導向所形成的結構性調整壓力，未來國內外經濟環境中不利因素和不確定因素仍將存在，但本公司將持續提升產品研發能力，致力於更高階產品之規格開發，達到國際客戶之要求，並運用既有之優勢，將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努力降至最低。

今年以來，市場確實變得比較樂觀，因為原先設想的危機並未發生。雖然今年全球經濟復甦情況會比去年來得好，但需要謹慎，因為之前存在的問題並沒有消失，債務問題仍籠罩歐洲，美國財政危機仍未解決。且必須正視一件事，就是各國央行實施量化寬鬆和大印鈔票的後遺症，將帶來通貨膨脹、貨幣貶值等風險。全球經濟仍會有些顛簸。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八月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八日，設於台北縣三重市，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 萬元。

1973 變更資本額為新台幣 440 萬元。

1974 10 月遷移廠房桃園縣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四號(現址)，變更資本額為新台幣 880 萬元。

1977 增設電鍍工廠，增加資本額總額至新台幣 1,320 萬元。

模具技術提昇、沖壓加工合理化，從單工程模具轉換成連續模具，使品質提昇，產品性的合理化。

1983 精密機械的導入使得技術提昇，進行超硬模具生產。

1985 增加資本額總額至新台幣 3,300 萬元，擴張業務。

1986 因應市場需求與訂單量，增建廠房擴大營業。

1987 增加資本額總額至新台幣 5,016 萬元，

並導入 C W Q C 品質為中心的經營管理。

1988 引進高速精密沖床，正式生產高科技連接器端子。

1990 增加資本額總額至新台幣 6,516 萬元，擴建廠房擴大營業。

1991 配合台灣飛利浦申請戴明獎，代表協力廠商接受日本戴明獎審查通過。

1992 獲過第 130 屆全國 Q C C 發表大會特優獎。

1994 ISO9002 認證通過(精密連續模具和精密沖壓部部品《含電鍍》)。

1996 導入高科技 Lead Frame 後工程加工生產。

投資香港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增資至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10,099.8 萬元整。

1997 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8,120 萬元整。

1998 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9,932 萬元整。

1999 4 月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27,625 萬元整。

2000 8 月杭州金利廠設立，平鎮廠新建廠房開工。

QS 9000 認證通過，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36,480 萬元整。

2001 通過 ISO 14001 認證，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39,033 萬元整。

2002 平鎮廠新建廠房取得使用執照，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40,985 萬元整。

2003 正式投產”表面黏著型發光二極體(SMD LED)，

榮獲航空電子十年以上協力廠之肯定，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43,540 萬元整。

2004 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46,047 萬元整。

2005 3 月與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簽訂技術研發計劃，擴大產品領域，增設選鍍銀線(SPOT Ag)。

榮獲 SPIL(矽品)協力廠績優獎之殊榮，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47,174 萬元整。

2006 榮獲 BOURNS 最佳供應商獎之肯定。

2007 通過 ISO/TS 16949：2002 及 ISO 9001：2000 版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全面導入 RoHS 專案，無鉛製程開發及運作，及導入 SPC 製程能力分析及 MSA 量測系統分析，榮獲 BOURNS 最佳供應商獎之肯定。

3 月份現金增資至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60,074 萬元整，9 月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63,031 萬元整。

2008 榮獲航空電子 20 年以上績優協力廠之合作關係肯定。

榮獲平鎮工業區綠美化認養工作績優獎。

10 月份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69,334 萬元整。

2009 成立 40 周年

2010 5 月份購買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 2 號土地及建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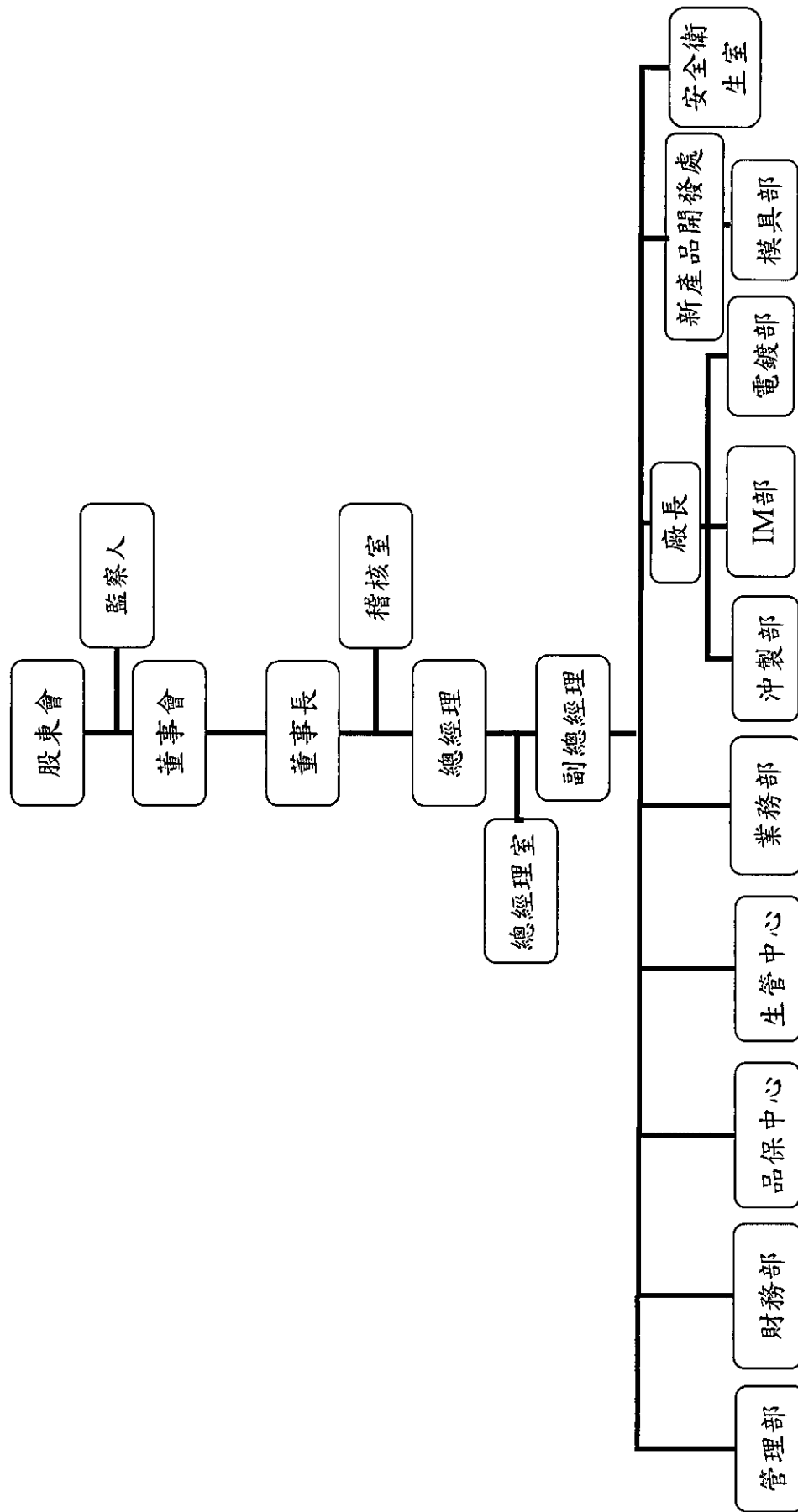
2011 10 月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71,414 萬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日期：2015.04.30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稽核室	● 執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 各部門業務之稽核與評估
總經理室	● 總經理管理方針之開與推動 ● 總合技術、管理、經營指導 ● 參與決定公司年度品質經營與管理方針訂定 ● 會同管理代表定期或不定期審核品質制度之執行狀況及適用性 ● 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管理職責 ● QMU 管理項目的推動、執行與確認 ● 機能別業務之推動及確認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新產品開發處	● 負責開發新產品及模具 ● 產品開發計劃之規劃及執行 ● 協助新產品之市場開發 ● 關鍵技術之提昇與改善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 技術文件管理以及開發專案進度管理。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IM 部	● 依訂單需求及生產排程及時生產產品 ● 控管製程，提昇產品品質 ● 控管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 提昇產能開發業務以創造營運績效 ● 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 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電鍍部	● 開發與製造電子零組件 ● 依訂單需求及生產排程及時生產產品 ● 控管製程，提昇產品品質 ● 控管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 提昇產能開發業務以創造營運績效 ● 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 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沖製部	● 開發與製造沖製零組件 ● 依訂單需求及生產排程及時生產產品 ● 控管製程，提昇產品品質 ● 控管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 提昇產能開發業務以創造營運績效 ● 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 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模具部	● 設計、開發與製造新模具 ● 依訂單需求及生產排程及時生產產品 ● 控管製程，提昇產品品質 ● 控管製造成本，降低損耗 ● 提昇產能開發業務以創造營運績效 ● 持續改善生產作業流程與技術 ● 維護生產設備及作業安全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業務部	● 規劃並執行產品、市場、通路及客戶調查 ● 規劃並執行行銷策略、業務拓展方向、產品銷售及客戶開發相關事宜 ● 規劃並推動產品形象包裝與產品說明 ● 規劃並維護客戶關係及服務事宜 ● 客戶訊息及抱怨回應處理 ● 規劃並推動公司形象與商譽提升 ● 進出口報關業務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品保中心	● 維護及創新品保政策、制度與體系 ● 督導、確保品保制度之落實並推進執行品質認證 ● 建立、維護實驗室運作並提升其效益 ● 推進售後服務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生產管理中心	● 發行製造命令及擬定生產日程計劃 ● 產能負荷調整建議等生產管制作業 ● 規劃並採購生產設備、一般辦公設備及雜項用品 ● 規劃並執行生產材、物料採購、進貨、儲存與發放 ● 確認訂單、生產排程、生產進度跟催及交期回覆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財務部	● 規劃、建立並維護公司財務會計制度 ● 規劃並管理公司預算編列、預算執行及決算 ● 處理公司帳務及原物料、存貨盤點事宜及製造成本帳務 ● 規劃並管理公司財務，調度資金、長短期投資等事宜 ● 規劃並執行稅務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 處理保稅業務
管理部	● 規劃、建立並維護人員招募、考勤、薪資及勞資關係等人力資源管理與人員培育、績效評估、組織發展等人力資源發展相關制度並執行人事行政作業 ● 規劃、監督並執行廠房、辦公場所及公共設施之改善、分配與營繕工程 ● 處理股權、股務並維護投資人關係 ● 管理文書、印信、法務、安全維護、公共關係及庶務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管理部 資訊室	● 規劃並開發全公司資訊系統 ● 規劃並維護公司資訊系統硬體設備建置及正常運作 ● 協助利用資訊系統產出經營管理相關資訊 ● 維護公司資訊作業環境安全及資料備份 ● 建置並維護公司網站與網頁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安全衛生室	● 規畫與執行勞工安全衛生點檢表的作業 ● 規畫及管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作業 ● 規畫與執行工廠作業環境測定相關事宜 ● 制定安全衛生工作手冊 ● 其他專案及交辦事項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姓名、主要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年4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補)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及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盧國棟	102.06.25	3	96.06.21	1,646,949	2.38%	1,697,836	2.38%	0	0%	0	0%	學歷：台大EMBA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機械系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 機械工程系專 經歷：建德工業(股)公司專員、副理、經理、總經理、董事長	泰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風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親義	102.06.25	3	58.03.17	9,546,651	13.77%	9,833,050	13.77%	0	0%	0	0%	學歷：International College of California 經歷：株式會社鈴木社員	株式會社鈴木 社長 鈴木康新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陳山輝	102.06.25	3	58.03.17	9,546,651	13.77%	9,833,050	13.77%	0	0%	0	0%	學歷：信州大學工學部工業化學科 經歷：株式會社鈴木總經理	株式會社鈴木 常務取締役	無	無	無
董事	永餘 (股)公司	102.06.25	3	102.06.25	178,808	0.25%	178,808	0.25%	0	0%	0	0%	法人股東	法人股東	無	無	無
董事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鼎	103.07.03	1	58.03.17	14,286,266	20%	13,601,266	19.04%	0	0%	0	0%	中國福建師範大學世界經濟學博士生候選人 中山大學高階企管研究所管理學 碩士 甲乙營造工程(股)公司(甲級) 董事長 康順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康儼(股)公司 董事長	甲乙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康順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康儼(股)公司 董事長 康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光南鋼鐵(股)公司 監察人 康順鋼鐵(股)公司 董事 上海長宏伸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 泰氣企業(股)公司 監察人 金利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江致平	102.06.25	3	102.06.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經歷：德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經理	趨勢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黃崇端	102.06.25	3	96.06.21	0	0%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 會計系 國立臺北商業 會計科 經歷：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 建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信業會計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日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合夥會計師 信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冠融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陳正	102.06.25	3	102.06.25	512,922	0.72%	512,922	0.72%	0	0%	0	0%	學歷：日本慶應義塾大學 工學博士 經歷：工研院機械所 副所長 經濟部精密機械推動小組 主任 旺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日紳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柯長峙	102.06.25	3	87.04.25	116,160	0.17%	160,844	0.23%	0	0%	0	0%	學歷：美國林肯大學 博士 政大企業研究所 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 商學系	信業生技董事長、總經理、建築、銀業 投資、長松、榮民製藥等公司董事長； 華寶、欣寶、裕隆、永裕、信基、信東 動物藥廠等公司董事；金寶、天下雜誌、 和豐、台亞等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張家寶	102.06.25	3	102.06.25	123,600	0.17%	123,600	0.17%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 法律學系 經歷：文利申法律事務所 律師 高蓋英法律事務所 律師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明投資有限公司(7.32%)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7.00%) 臺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9%) 柯長崎(3.47%) 沈以諾投資有限公司(3.42%) 長怡投資有限公司(2.85%)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80%) 建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6%) 永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5%) 建榮工業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54%)
株式會社鈴木	有限会社スズキエンタープライズ(25.11%) 鈴木 教義(10.89%) 鈴木 照子(1.29%) 鈴木従業員持株会(6.25%) 竹田 和平(2.65%) 株式会社八十二銀行(2.50%) 高野 忠和(2.38%) NOMURA PB NOMINEES LIMITED OMNIBUS-MARGIN(2.01%) 小島 まゆみ(1.67%) 草間秋男(1.36%)
建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 年 4 月 2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盧思淑(61.62%)、盧國棟(22%)、盧柏菁(16.38%)
和明投資有限公司	李金旆(100%)
胤福股份有限公司	盧國棟(55%)、林玟玲(45%)
臺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柯長崎、柯彥輝、柯昶輝、柯蘇陽慈(100%)
長怡投資有限公司	柯長崎(100%)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盧思淑(52%)、盧柏菁(15%)、盧國棟(25%) 曾思文(3%)、林玟玲(5%)
建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盧思淑(40.5%)、盧國棟(30%)、盧柏菁(20.5%) 林玟玲(5%)、曾思文(2%)、李依珊(2%)
永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柯蘇陽慈、柯昶輝、柯玲嫻、柯彥輝(100%)

註：法人股東株式會社鈴木，除可取得(有)スズキエンタープライズ之主要股東資料外，無法取得其他日商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資料。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盧國棟			✓	✓	✓								✓	✓	0
鈴木教義			✓				✓	✓				✓	✓		0
李金旆			✓	✓			✓	✓		✓		✓	✓		0
橫山勝登			✓				✓	✓				✓	✓		0
江致平			✓	✓	✓	✓	✓	✓	✓	✓	✓	✓	✓	✓	0
永餘 (股)公司				✓	✓	✓	✓	✓	✓	✓	✓	✓	✓		0
黃榮瑞		✓	✓	✓	✓	✓	✓	✓	✓	✓	✓	✓	✓	✓	1
柯長崎			✓				✓	✓	✓	✓	✓	✓	✓	✓	0
陳正			✓	✓	✓	✓	✓	✓	✓	✓	✓	✓	✓	✓	0
張家賓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年4月28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張吉村	102.06.25	0	0.00%	600	0%	0	0%	明志工業專科學校 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華星	93.07.01	56,650	0.08%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 工管技術系 國立高雄工專 模具工程科	嘉興金利 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部 經理	葉玉鳳	97.09.01	17,044	0.02%	0	0%	0	0%	宜蘭高商 會計統計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 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3)		薪資、獎金及特 等(E)(註 4)		退職退休金 (F)(註 5)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本公司	合併 報表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董事	盧國棟	4,179	4,966	0	0	439	439	132	3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株式會社 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0	0	0	0	90	90	129	1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株式會社 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0	0	0	0	90	90	129	1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李金鼎	0	0	0	0	45	45	66	66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62	無
董事	永餘股份有限公 司	0	0	0	0	90	90	120	1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29	無
獨立 董事	江致平	0	0	0	0	90	90	129	1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獨立 董事	黃榮瑞	0	0	0	0	90	90	132	1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雜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所提撥提列之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零。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梯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江致平 黃榮瑞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盧國棟	無	無	盧國棟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盧國棟	無	無	盧國棟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7	7	7	7	7

(二)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3)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正	0	0	0	0	90	90	132	132	0.84%	0.84%	無
監察	張家賓	0	0	0	0	90	90	126	126	0.82%	0.82%	無
監察	柯長崎	0	0	0	0	90	90	132	132	0.84%	0.84%	無

註 1：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正 張家賓 柯長崎	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正 張家賓 柯長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	3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 (B)(註 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註 3)		盈餘分配之 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有無領 取自 子公 司外 資 酬 金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張吉村	2,067	2,067	108	108	349	349	26	0	26	0	18.64%	19.33%	0	0	0
副總經理	林華星	1,822	1,822	171	171	338	518	20	0	20	0			0	0	0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所提撥提列之退職退休金，實際支付數為零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張吉村、林華星	張吉村、林華星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2

(四)配發員工紅利經理人及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章程規定不配發員工紅利。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2 年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82.29%	48.13%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盧國棟	4	0	100%	102/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鈴木教義	3	1	75%	102/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株式會社鈴木 代表人：橫山勝登	3	1	75%	102/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建德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旆	1	0	100%	103/07/03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黃榮瑞	4	0	100%	102/06/25 改選連任
董事	永餘(股)公司	4	0	100%	102/06/25 改選新任
董事	江致平	3	1	75%	102/06/25 改選新任
監察人	冠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正	4	0	100%	102/07/01 改派新任
監察人	柯長崎	4	0	100%	102/06/25 改選連任
監察人	張家賓	4	0	100%	102/06/25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3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冠融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正	4	100%	102/07/01 改派新任
監察人	柯長崎	4	100%	102/06/25 改選連任
監察人	張家賓	4	100%	102/06/25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內部稽核所提供之稽核報告或隨時調閱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料得知公司執行情形，並可請求相關部門主管提出報告。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並透過董事會報告最新的稽核情形，監察人並得隨時查閱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執行狀況，若對本公司相關之作業有疑問，可立即與相關單位主管溝通並進行檢討改進。另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若監察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隨時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溝通，並指導本公司相關單位進行檢討改進。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定期依股務代理部於公司辦理停止過戶日時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股東之持有股份情形，並隨時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三) 本公司已配合法令規範辦理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評估及建立適當防火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發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江致平先生及黃榮瑞先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二)董事會已定期評估發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皆保持良好之關係與暢通之溝通管道，並適當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本公司並依規定設有發言人處理相關事宜。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 http://www.kenly.com.tw ，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資訊揭露)，亦透過股東會向投資人說明本公司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二)本公司係有指定專人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為對外溝通之橋樑。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有二席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目前並未設有審計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規劃設置。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時設置，目前監察人負責審閱。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董事、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遵照該守則之精神及規範執行之。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依據法令及內部相關管理辦法，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具人性化的工作環境，在任用、升遷、獎懲、福利、薪資、訓練等等各方面，皆有一定的依循原則，提供公平的機會及行為規範。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重視勞工關係與權利，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信原則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社會及股東之責任。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皆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與暢通的溝通管道。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時設置，目前監察人負責審閱。	

本公司依治理守則，安排董事及監察人持續進修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課程，進修情況請參閱下表：

本公司依據治理守則，安排董事及監察人持續進修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課程，進修情況請參閱下表：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時)	
獨立董事	黃榮瑞	103/08/15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3 年最新稅法與稅務相關實務解析	3	
獨立董事	黃榮瑞	103/08/27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繼承(上)	3	
獨立董事	黃榮瑞	103/08/28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繼承(下)	3	
監察人	陳正	103/03/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	3	
本公司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時)	
會計主管	葉玉鳳	103/09/18 至 103/09/19	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代理稽核	林華星	103/09/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應了解之內部控制要素與原則	6	
代理稽核	林華星	103/11/2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最新修正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相關法令對企業內 控、內稽之影響	6	
(五)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迴避：公司召開董事會如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六)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事宜，公司尚在研議中。						
(七)其他公司治理事項將本公司現況與法令規範逐步推動與實施。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託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6 月 25 日至 105 年 6 月 24 日，10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現任職務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黃榮瑞	本公司獨立董事	2	0	100%	無
委員	江致平	本公司獨立董事	2	1	50%	無
委員	曾達文	英峰光電(股)共同創辦人暨董事	2	0	100%	104/03/02辭任
委員	鄭繼雄	環球晶圓(股)公司獨立董事	-	-	-	104/05/08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3. 職責：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其職權如下：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4. 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103年之運作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通過之議案
103.09.29	1.追認一〇二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2.追認一〇三年2月份經理人異動案。 3.追認一〇三年3月銷貨及第一季利益目標突破獎金案。 4.通過一〇三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5.通過「派遣大陸地區人員薪資福利規範」修正條文案。
103.12.25	1.追認嘉興金利一〇三年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2.通過一〇三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施行措施：本公司已確實落實環境管理系統(EMS)，於2001年獲得ISO14001的認證，並依循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依法上網申報廢棄物流向，係合法清理廢棄物且回收資源廢棄物，以符合政府環保法令要求，善盡污染防治的環保社會責任。總務單位負責本公司環境維護，並與環保公司及清潔公司簽約，定期清運本公司一般垃圾及室內環境清潔等。

2. 安全健康衛生執行：本公司每年對員工固定實施1~2次全廠性勞工安全及消防講習演練等之宣導，每年一次員工健康檢查，遇有如流感、具傳染性疾病等盛行期間，加強衛生宣導，鼓勵員工戴口罩及於門禁出入口備有消毒液，供入廠人員使用。成立醫務室聘請醫生駐診定期駐診，幫員工的健康把關。

3.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主要的產品為電子零組件，並無直接面對最後使用成品之消費者，但針對公司客戶的部份，已提供客訴反應的管道與處理、回覆的作業流程。

4. 社會公益：每年針對平鎮工業區部份路段包含路樹修剪、草皮修剪、草花更換、設施物修復、垃圾清運、病蟲害防制等等綠美化維護認養，自2011年開始將為期6年。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信措施：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為經營原則，對誠信經營之決心與承諾除表現在經營透明化外，在公司治理上逐步加強董事與監察人之職責與功能，如：教育訓練與宣導，稽核室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管理。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規劃於本公司網站揭露。

(九)其它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網站：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2. 本公司網站(<http://www.kenly.com.tw>)資訊揭露之公司治理專區。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4 年 0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3.6.27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承認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3.承認一〇二年度盈虧撥補案。 討論暨選舉事項： 1.通過一〇二年度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 2.通過「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案。	已依修訂後之章程與作業程序運行之。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3.03.27	1.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案。 2.承認一〇二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3.承認一〇二年度盈餘撥補案。 4.通過一〇二年度資本公積分配案。 5.通過成立深圳商貿公司案 6.訂定召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討論股東常會議程。 7.訂定受理1%以上股東於一〇二年度股東常會之提案及獨立董事提名相關作業事宜。 8.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通過銀行授信展期及額度申請案。
103.05.12	1.一〇三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書案。
103.08.07	1.一〇三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通過一〇三年現金股利發放之除息交易日、停止過戶日程討論案。
103.11.03	1.一〇三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書案。 2.通過一〇四年度內控制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一〇四年度金利年度預算案。 4.通過一〇四年嘉興金利年度預算案。
103.03.26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報案。 2.修改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承認一〇三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4.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一〇三年度資本公積現金分配案。 6.通過銀行授信展開及額度申請案。 7.通過修訂「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案 8.通過「山崎金型有限公司」合資案 9.訂定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日期及討論股東常會議程案。 10.訂定受理1%以上股東於一〇四年股東常會之提案受理期間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葉玉鳳	100/01/28	104/05/31	退休 104/5/08 重訊公告
薪酬委員	曾逢文	100/12/07	104/03/02	業務繁忙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昇平	陳秀莉	103.01.01~103.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昇平	1,976	0	23	0	42	65	103.01.01~103.12.31	顧問費
	陳秀莉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4 月 28 日 (註 1)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盧國棟	0	0	0	0
董事(大股東)	株式會社鈴木代表人：鈴木教義	0	0	0	0
董事(大股東)	株式會社鈴木代表人：橫山勝登	0	0	0	0
董事(大股東)	建德工業(股)公司代表人：李金旆	(685,000)	(3,000,000)	0	0
董事	永餘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178,000)
獨立董事	江致平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榮瑞	0	0	0	0
監察人	冠融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正	0	0	0	(512,000)
監察人	張家賓	0	0	0	0
監察人	柯長崎	0	0	0	0
總經理	張吉村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華星	0	0	0	0
財務經理兼會計主管	葉玉鳳	0	0	0	0

註 1：年報刊印日預計為 5 月下旬，但為求資料精確僅列示至停止過戶開始日：104 年 4 月 28 日。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 年 4 月 28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01,266	19.04%	0	0%	0	0%	無	無	無
株式會社鈴木	9,833,050	13.77%	0	0%	0	0%	無	無	無
盧國棟	1,697,836	2.38%	0	0%	0	0%	盧基盛 盧思淑	具一親等 具二親等	無
盧思淑	1,393,631	1.95%	226,879	0.32%	0	0%	盧基盛 盧國棟	具一親等 具二親等	無
張美麗	918,000	1.29%	0	0%	0	0%	無	無	無
林增強	876,000	1.23%	0	0%	0	0%	無	無	無
蘇淑雲	750,900	1.05%	0	0%	0	0%	無	無	無
盧基盛	719,565	1.01%	0	0%	0	0%	盧國棟 盧思淑	具一親等 具一親等	無
鄭舜寧	623,990	0.87%	0	0%	0	0%	無	無	無
黃苑瑄	532,000	0.74%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12,000,000	21.82%	0	0%	12,000,000	21.82%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4,650,708	100%	0	0%	4,650,708	100.00%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44,541,451	66.60%	0	0%	44,541,451	66.60%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1	100%	0	0%	1	10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日期: 104 年 4 月 28 日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補充股款者	其他
58.03	10	220,000	2,200,000	220,000	2,200,000	創立	無	無
62.09	10	440,000	4,400,000	440,000	4,400,000	現金增資 2,200,000	無	無
63.01	10	851,000	8,510,000	851,000	8,510,000	現金增資 4,110,000	無	無
66.01	10	1,320,000	13,200,000	1,320,000	13,200,000	現金增資 4,690,000	無	無
74.06	10	3,300,000	33,000,000	3,300,000	33,000,000	現金增資 19,800,000	無	無
76.05	10	5,016,000	50,160,000	5,016,000	50,160,000	現金增資 11,220,000 資本公積 990,000 盈餘轉增資 4,950,000	無	無
79.08	10	6,516,000	65,160,000	6,516,000	65,16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無	無
85.11	10	40,000,000	400,000,000	10,099,800	100,99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290,000 盈餘轉增資 19,548,000	無	86 年 1 月 15 日 (86) 台財證 (一) 第 75751 號函核准
86.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18,120,000	181,200,000	盈餘轉增資 30,299,400 現金增資 49,902,600	無	86 年 7 月 8 日 (86) 台 財證 (一) 第 52239 號 函核准
87.06	10	40,000,000	400,000,000	19,932,000	199,320,000	盈餘轉增資 18,120,000	無	87 年 5 月 19 日 (87) 台財證 (一) 第 44207 號函核准
88.10	10	40,000,000	400,000,000	27,625,200	276,252,000	盈餘轉增資 17,938,8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93,200 現金增資 57,000,000	無	88 年 7 月 19 日 (88) 台財證 (一) 第 63506 號, 及 88 年 8 月 16 日 (88) 台財證 (一) 第 74197 號函核准
89.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36,479,804	364,798,040	盈餘轉增資 17,495,9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050,080 現金增資 60,000,000	無	89 年 6 月 30 日 (89) 台財證 (一) 第 54706 號, 及 89 年 7 月 21 日 (89) 台財證 (一) 第 65157 號函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90.09	10	40,000,000	400,000,000	39,033,390	390,333,900	盈餘轉增資 7,295,9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239,900	無
91.10	10	40,985,059	409,850,590	40,985,059	409,850,5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516,690	無
92.10	10	80,000,000	800,000,000	43,854,013	438,540,1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689,540	無
93.11	10	80,000,000	800,000,000	46,046,713	460,467,130	盈餘轉增資 10,963,5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963,500	無
94.10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47,174,380	471,743,800	盈餘轉增資 11,276,670	無
96.03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60,074,380	600,743,800	現金增資 129,000,000	無
96.09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63,031,099	630,310,990	盈餘轉增資 29,567,190	無
97.10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69,334,208	693,342,080	盈餘轉增資 54,521,9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8,509,190	無
100.09	10	110,000,000	1,100,000,000	71,414,234	714,142,340	盈餘轉增資 20,800,260	無

2. 股份種類

日期:104 年 4 月 28 日 單位: 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普通股(記名)	71,414,234	38,585,766	上櫃股票
合 計		110,000,000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4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1	32	12,071	16	12,120
持有股數(股)	0	1,000	15,823,982	45,398,771	10,190,481	71,414,234
持股比例(%)	0	0	21.43%	64.79%	13.78%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4年4月28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741	514,983	0.72
1,000 至 5,000	2,065	4,738,591	6.64
5,001 至 10,000	537	3,952,795	5.54
10,001 至 15,000	269	3,180,383	4.45
15,001 至 20,000	123	2,214,825	3.10
20,001 至 30,000	141	3,482,558	4.88
30,001 至 50,000	103	3,997,668	5.60
50,001 至 100,000	68	4,815,476	6.74
100,001 至 200,000	39	5,530,144	7.74
200,001 至 400,000	17	4,829,646	6.76
400,001 至 600,000	8	3,742,927	5.24
600,001 至 800,000	3	2,094,455	2.93
800,001 至 1,000,000	2	1,794,000	2.51
1,000,001 以上	4	26,525,783	37.14
合 計	12,120	71,414,234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4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01,266	19.05%
株式會社鈴木	9,833,050	13.77%
盧國棟	1,697,836	2.38%
盧思淑	1,393,631	1.95%
張美麗	918,000	1.29%
林增強	876,000	1.23%
蘇淑雲	750,900	1.05%
盧基盛	719,565	1.01%
鄭舜寧	623,990	0.87%
黃苑瑄	532,000	0.7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 (103 年分配)	103 年 (104 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5.70	18.00	13.80
	最 低	10.55	10.80	11.50
	平 均	12.30	14.96	12.5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2.14	12.54	12.30
	分 配 後	12.14	(註 5)	—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71,414,234	71,414,234	71,414,234
	追 溯 調 整 前	0.19	0.37	—
	追 溯 調 整 後	0.19	0.37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20	0.50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0	0	—
	配 股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1)	64.74	40.43	—
	本 利 比 (註 2)	61.50	29.9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1.63	3.34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現金分配案，僅經董事會擬議，尚須經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5：係依據次年股東常會決議無償配股情形追溯調整。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到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分派如下：提撥不低於 7% 為員工紅利，不高於 5% 為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額需求，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 (1)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擬提議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及資本公積溢價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2 元。
- (2) 預計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仟元)			714,142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元)		0.5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發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現金分配案，僅經董事會擬議，尚須經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

註 2：10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相關資料可供計算無償配股對公司預估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 (6)提撥員工紅利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七。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7)餘額為股東股利。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董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按一定比例提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而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等資訊：

(1)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金額\$1,685,137 元，僅經董事會擬議，尚須經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無。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精密連續沖模之製造與銷售。
- (2)各種精密沖件產品之電鍍加工（含代工）。
（錫、金、銀、沙丁鎳、陽極處理等）
- (3)各種精密沖件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 (4)LED 光電產品導線架製造與銷售。
- (5)高精密沖壓模治具部品之製造與銷售。
- (6)半導體 EMC Auto Mold 應用之相關部品製造與銷售。

2、各項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 要 產 品	103 年度	
	銷值	比例(%)
製品	652,139	98.48%
模具、模修	10,023	1.52%
治具	29	0.00%
合計	662,19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各種光電產品之支架 L/F 生產。
- (2)半導體封裝用之均熱片製造。
- (3)連接器用之端子與零部件製造。
- (4)繼電器、熱敏電阻之彈片與滑動片製造(被動元件)。
- (5)各種精密連續沖模製造。
- (6)各種精密嵌入射出模具製造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開發熱固性塑膠背光源 TV、照明用 SMD LED 生產技術。
- (2)開發冷鍛均熱片產品。
- (3)開發 TV 背光源新應用之 Top View LED。
- (4)開發照明應用之 Top View、Hight Power LED。
- (5)太陽能應用之相關 L/F。
- (6)連接器端子精密選鍍金、銀。
- (7)超精密可變電阻滑動片、彈片。
- (8)LED 燈絲支架生產技術。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發展

光電產品：

- (1)2015 燈管成為照明市場最大的需求產品，其次則為燈泡市場。
- (2)泡燈市場將進入大者恆大局勢，小廠若無銷售通路優勢與利基市場，將淪為代工或是退出市場

各照明廠商別	2014-2015年照明市場策略
傳統品牌	傳統品牌照明廠商如飛利浦、歐司朗，藉由LED照明產品帶動專業照明市場及提高產品利潤。
新興LED	藉由原本通路優勢或是政商關係，提供照明產品附加服務；然而在消費市場上知名度仍略顯不足。
照明產品代工	開始推出少量自有品牌產品以穩定營收發展。
LED封裝	不斷提升LED封裝與照明成品產能，打開規模經濟與降低成本，此外積極尋找通路商合作，2014照明成品營收大幅提升。

資料來源：LEDinside

- (3)高階手機逐漸往輕薄化發展，如何將LED做得更輕薄，亮度更高，為2015年的挑戰目標。現階段高階智慧型手機使用的0.4t LED主流背光規格亮度約落在2,500~2,700mcd，以4.7"螢幕來說，背光模組約需使用10~12顆LED做為背光源，由於0.4t較0.6t更輕薄，亦是市場量產產品背光源厚度中最薄的LED，封裝技術門檻相對較高，未來甚至往更薄的0.3t LED邁進。
- (4)中功率LED已經取代大功率LED成為照明市場的主流，其中以具規模經濟的2835 LED特別受到中國LED廠商的青睞，陸續投入大量的2835 LED產能。受惠於各種材料的中國自製比率提升與規模經濟效益，2835 LED挾帶著價格低廉的優勢，適合應用於球泡與燈管類別的替代性光源產品。
- (5)2014年常見的國際間LED廠商的策略合作將持續到2015年，無論是透過入股、合資，或者是策略結盟，都可以藉此加強自身產品競爭力並共同開發市場。另一方面，在部分中低階照明市場中，缺乏成本競爭優勢或是佔有利基市場的中小型企业，將逐漸退出市場。

半導體產品：

- (1)2015年，台灣晶圓代工市場在20奈米以下製程比重將持續提升，預期仍維持兩位數的成長表現。在記憶體產業方面，因供需趨於平衡，價格回穩，產值恐有下滑空間。整體而言，2015年台灣IC製造產業產值預估可達新台幣12,236億元，其中，晶圓代工產業的成長幅度可達將近10%。
- (2)由於智慧型手機市場維持成長，對感測元件搭載比重呈增加趨勢，同時受惠於4G LTE智慧型手機換機需求，帶動系統級封裝(SiP)或2.5D、3D等高階封裝製程需求，預期2015年台灣封測產業產值可達新台幣4,310億元，成長幅度約6%。
- (3)半導體市場將呈現三大趨勢：第一、大者恆大、全球競爭趨勢變強；第二、中國大陸半導體產業進入春秋戰國時期；以及第三、跨產業結盟。台積電資本支出上看120億美元，若二線廠商要進入先進製程，沒有100億美元基本上是無法達成。其次，中國大陸半導體進入春秋戰國時期，一年智能手機需求為4億台，但智能手機供應量達8億台，中國大陸智能手機已朝向其他新興市場發展。再者、跨產業結盟，手機產品售價與成本價間的差距縮減，不少廠商都看到這趨勢，積極朝向其他領域發展，如阿里巴巴、奇虎360等都希望可以做中國大陸的Google，因為「誰

掌握網路入口，誰就掌握智能手機市場」，而台灣及韓國都不適合發展網路，台灣半導體產業若能與智慧家電等業者策略聯盟才是比較有發展機會。

電子產品：

- (1) Apple 發表之新 MacBook 與 Google 發表之 Chromebook Pixel 筆電皆相繼導入 USB Type C 新規格連接器，兩大科技巨擘首度共同支持此一新興傳輸接口下，也讓市場對於 USB3.1 / Type C 連接器這一高速傳輸 I/O 介面可望掀起的龐大商機寄予厚望。
- (2) 智慧手機與平板電腦過去兩年的強勁成長，對以筆電為主要應用的國內連接器業者曾帶了來巨大衝擊，由於智慧手持裝置強調輕薄短小之特性，在產品設計上為節省機構與電路板空間，因而省去了大量的輸出入 I/O 接口(如 USB3.0、HDMI、DisplayPort、SATA...)，此一現象使連接器內建至平板電腦/智慧手機的數量較筆電大幅減少，加上筆電過去兩年遭受平板電腦的侵蝕幾乎呈現零成長，對我國連接器產業無疑更是雪上加霜。
- (3) 2015 太陽能全球需求，中國仍然會是全球最大的太陽能市場，預估今年需求將成長 33% 至 14 GW，佔全球總需求的 26%。另外，美國的需求佔比會達到 16%，取代日本成為全球第二大太陽能市場，相較之下，日本的需求市佔則會從 18% 下滑至 11%，而歐洲的太陽能需求則會佔全球總量的 16%。
- (4) 台灣連接器因 PC 用連接器佔比高，受累 PC 需求持續疲弱及產品輕薄化連接器用量減少，使台灣近幾年連接器產值成長幅度始終緩慢，但預期今年度台灣業者在車用、伺服器、網通及其他消費性電子等（非 PC）應用出貨明顯成長，將帶動連接器產值較去年成長 3.2%。

2、產業之關聯性

- (1) 上中下游整合與連盟仍持續的進行，市場的汰弱留強的競爭仍十分強烈，持續穩定的取得物料並降低製造成本，以因應訂單成長而面對的價格壓力，仍十分需要持續加強管理。
- (2) 手機背光、TV & 照明市場已進入價格戰，預期 LED 需求雖然持續提升，但價格將不如 2014 年。

3、產品發展趨勢

- (1) 照明的應用在終端產品上，將會於近一兩年內整合，其中包含規格的要求、安全的規範及產品的結構...等。
- (2) 傳統 FCBGA 的設計將由一般沖壓單顆製程轉為連續拉鍍或冷鍛製程

4、產品之競爭

- (1) 散熱片部份產品要求：高品質、短交期、低價格。惟有符合以上三點，才能搶得訂單。
- (2) 大穴數及高密度設計的塑模與產品，仍是競爭力的要素。

(三) 新技術研發投資計畫及概況

1.最近年度及 104 年預定投入之新產品開發設備及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究發展費用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含設備)
金額	3,795	11,501	16,303

未來主要研發方向為投入現有產品新製程、因應市場發展趨勢開發新產品及低成本之量產技術，並持续提升現有精密加工生產平台技術，以期提升研發水準及能力，並降低研發費用之目的。

2.2014 年已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抽引沖壓技術，應用於連接器鐵殼類產品。
- (2)銑削技術，應用於高腳數 IC 散熱片。
- (3)熱固性塑膠 SMD LED 新產品小量產生產線建置完成

3.2015 年計畫新開發之技術或產品及日程

(1)開發燈絲新產品：

預定計畫：2015/5 月 樣品驗證完成，6 月開始正式試量產，投入新設備費用共約 NTD 1000 萬。

4.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主要因素：

- (1)模具的設計結構。
- (2)零件的加工精度。
- (3)產業面的評估準確性，以防產品開發了，卻沒有客源。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1)集中資源於未來市場主要發展趨勢產品：

- ◎熱固性塑膠 SMD LED 支架
- ◎汽車用連接器或相關零件
- ◎汽車 LED 車燈專業製造廠
- ◎太陽能面板感應器零件
- ◎半導體紅外線感應封裝零組件
- ◎CPU&GPU 均熱片系列產品等量大高毛利之高階產品

(2)開發冷鍛均熱片多種規格的產品，爭取更多客戶的訂單。

(3)運用金利擁有模具設計、製造、沖壓、電鍍與嵌入式射出的一貫化製程技術能力,特別是多樣的專業電鍍設備與能力,在 LCD TV Connector 及半導體均熱片市場中具有極大優勢，藉此優勢開發更多客源及訂單。

2.長期計畫：

- (1)開發 FC BGA 及冷鍛製程均熱片全尺寸的規格，以滿足國際封裝廠市場需要，爭取國際大訂單。
- (2)開發汽車用連接器或 LED 車燈等相關零組件
- (3)開發 LED 照明用散熱片，以爭取新世代照明器材的商業機會。
- (4)開發太陽能面板零件封裝產品，以爭取非 LED 封裝的商機。
- (5)開發熱固性 SMD LED 產品，以提高原有 LED 的信賴性。

(6)與現有客戶共同合作新產品設計開發，如均熱片與 SMD LED 支架及連接器新產品規格。

(7)培養國際業務人才，設法進入國際級大客戶供應鏈，爭取國際訂單。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競爭利基

金利已擁有國際品質認證：ISO9001：2009、TS16949:2009、ISO14001：2004

(二)、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		102 年度		10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	銷售金額	比率 (%)
內 銷		667,927	91.47	625,863	94.51
外銷	亞洲地區	62,193	8.52	32,920	4.97
	其他地區	104	0.01	3,408	0.52
合 計		730,224	100.00	662,191	100.00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銅材銅合金：國內及國外進口並重。

2、鐵材：主要由國內中鋼供應，來源無慮。

3、鋁材：主要由國內中鋁供應，來源無慮。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65,314	21.83	無	B 公司	77,861	24.02	無	B 公司	17,872	26.25	無
2	G 公司	39,762	13.29	無	E 公司	30,234	9.32	無	G 公司	10,389	15.26	無
3	J 公司	29,292	9.79	無	G 公司	28,530	8.80	無	K 公司	5,996	8.81	無
	其他	164,850	55.09		其他	187,477	57.86		其他	33,808	49.68	
	進貨淨額	299,218	100		進貨淨額	324,101	100		進貨淨額	68,065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03 年				10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D 客戶	179,618	24.64%	無	D 客戶	183,347	27.69%	無	D 客戶	25,857	18.84%	無
2	F 客戶	66,802	9.15%	無	F 客戶	66,678	10.08%	無	G 客戶	22,642	16.49%	無
3	B 客戶	59,886	8.20%	無	G 客戶	61,824	9.34%	無	F 客戶	17,954	13.08%	無
	其他	423,918	58.05%	無	其他	350,342	52.89%	無	其他	70,826	51.59%	無
	銷貨 淨額	730,224	100.00		銷貨 淨額	662,191	100.00%		銷貨 淨額	137,279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3、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增減變動原因：

D 客戶因持續有開發新的產品且訂單需求增加，故銷貨金額有提升的現象。原 A 客戶因訂單需求下降，銷售額退至第八名。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KPC，組

年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SMD LED 導線架	2,543,897 KPC	1,695,931KPC	230,965	2,502,402KPC	2,085,335KPC	272,431
半導體導線架 及散熱片	389,543KPC	259,695KPC	221,264	83,328KPC	69,440KPC	175,254
連接器零組件	1,121,436KPC	747,624KPC	129,557	2,556,012KPC	2,130,010KPC	163,542
模具及其他	126 組	436 組	106,763	96 組	56 組	28,382
合 計	4,054,876KPC /126 組	2,703,250KPC /436 組	688,549	5,141,742KPC /96 組	4,284,785KPC /56 組	639,609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KPC，組

年度	102 年 度				103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SMD LED 導線架	1,605,958KPC	313,176	64,832KPC	17,003	1,861,091KPC	296,748	62,580KPC	15,573
半導體導線架 及散熱片	76,072KPC	185,983	18,482KPC	4,099	68,527KPC	175,157	25,992KPC	3,731
連接器零組件	813,940KPC	142,817	45,136KPC	11,464	1,464,321KPC	146,791	63,197KPC	14,139
模具及其他	37 組	25,952	358 組	29,730	32 組	7,167	6 組	2,885
合 計	2,496,970KPC /37 組	667,928	128,450KPC/ 358 組	62,296	3,393,939KPC /32 組	625,863	151,769KPC /6 組	36,328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4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銷 售 人 員	10	12	12
	行 政 人 員	33	35	35
	研 究 人 員	12	14	14
	技 術 人 員	184	199	191
	合 計	239	260	252
平 均 年 歲		39.1	40.3	40.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2	9.8	1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68	2.69	2.78
	大 專	35.98	41.15	43.25
	高 中	51.05	46.92	48.81
	高中以下	11.29	9.24	5.1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即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環保因應措施及可能支出：

1.未來環保因應措施及改善重點：

- (1)電鍍設備後段水洗水回收至前段再利用。
- (2)停用高污染揮發性二氯甲烷洗淨物質，轉換使用水溶性低污染洗淨劑。
- (3)精準掌控電鍍有機溶劑及特定化學物質使用量使得排放及污染降低。
- (4)將較耗能的加熱棒改換為較節能的加熱設備。

2.防治污染從事工作如下：

本公司生產運轉過程中可能排放出污染物可分為廢水、廢氣及廢棄物，本公司對其污染物排放處理情形如下：

- (1)廢水處理方面：本公司建購廢水廠及相關廢水處理設備，廢水經由專責人員處理，到達廢水排放標準後排入工業區服務站廢水處理廠，並得隨時接受環境保護政府主管機關與服務站專責機構查察，本公司目前亦每日自行檢測廢水排放作業，皆符合環保規定排放標準。
- (2)廢氣處理方面：本公司購買廢氣洗滌塔等設備，並自動監控加藥，利用排風機將廢氣集中至洗滌塔處理，並將有害物質排放至廢水廠進行處理，直到符合排放標準後才進行排放。
- (3)廢棄物處理方面：本公司依規定委託合格環保廢棄物處理廠商(世界資源、良峰)代為處理。

3.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成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預估取得年度	預估投資成本	用途
氣冷式空壓機 規劃	104年3月	1,200,000	取代傳統冷卻水塔，節約用水 及維修簡便化
空汙洗滌塔更 新	104年10月	2,100,000	空汙處理設備更新提高效率
電鍍自動加藥 設備	105年6月	5,000,000	電子監測濃度自動添加節省藥 液及廢水產生
中水回收設備	105年10月	6,000,000	生產製程中用水回收再利用

(三)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資訊如下：

- 1.本公司產品有直、間接外銷歐洲或涉及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規範。
- 2.本公司產品有直、間接外銷歐洲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說明如下：

項 目	符合規範項數
產 品	全部符合
零組件	全部符合
供應商	全部符合

- 3.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進度為 100%。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1) 全員參與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凡本公司員工於正式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已正式生效，同時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確實保障員工之權益。

(2) 員工宿舍

為提供家住外縣市以外地區員工住的便利，並頒訂宿舍管理辦法，確保居住品質。

(3) 員工調薪及獎金制度

本公司健全考核方式作為評定調薪及獎金之標準並考慮物價指數波動作適度調薪之依據。

(4) 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員工為公司寶貴的資產，為確保員工身體健康，每年本公司皆與合格醫院辦理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5) 員工入股分紅

員工訂有員工認股辦法，讓員工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成長與利潤，並承擔公司營運風險，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

(6) 員工活動

●工作方面：公司每年皆會舉辦消防安全演習及提案制度等多項活動，以公正評分及頒獎表揚之隆重方式，使員工對主題之注重進一步啟發個人及相關人員之專注與配合。

- 休閒方面：公司除年舉辦旅遊外，並舉辦不定期之一日遊活動，且另成立幹部聯誼會，增進員工情感，建立團隊精神。
- 節慶方面：本公司為表示對員工的感謝及帶動節日的氣氛，對勞動節、春節、中秋、年終尾牙及員工慶生等皆有適度之表示，以表達對員工慰勉與慶賀之意。
- 其他：諸如婚喪喜慶之補助。

(7)員工行為或工作守則：

- 使本公司從業人員之管理有所遵循特定規則。
- 人員編制部分：遷調、離職、免職、資遣、留職停薪、退休、升遷、獎懲制度等。
- 福利部分：特別假、婚假、喪假、病假、公傷、產假、陪產假、生理假、颱風假等。
- 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及有關法規辦理公司安全衛生工作。
- 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依政府法規規定及本公司相關公告規定辦理。

(8)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實施作業環境測定，作為廠內管制及改善依據。
- 規劃勞工健康檢查，實施健康管理。
- 廠內急救箱藥品之供應，緊急醫療救護及外傷處理。
- 定期檢查及維護保養工作所需之各項設備與紀錄。
- 員工必須接受與工作本身有關之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 (1)新進員工原於報到後安排課程給予人事制度、安全衛生、品質概念之職前訓練，並於工作時加強正確生產操作訓練，使工作時安全維護得以保障，並繼續做持續的觀察與訓練使其技術得以更加成熟。另在配合員工專長與需要進行廠內與廠外訓練，並提供訓練津貼以提振員工進修精神，如定期派員至日本鈴木公司研修，且本公司也成立教育訓練委員會，專責教育訓練工作。

(2)本公司 103 年度教育訓練實績如下所示：

A.自辦教育訓練之訓練統計表：

訓練類別	自辦訓練課程數(次)	自辦訓練時數(時)
經營財務類	9	6.5
業務行銷類	5	515
人資行政類	16	31.5
環境安全、 勞工安全類	3	2.5
電腦應用類	5	6.0
生產管理類	4	3.5
品質類	36	557.0
沖壓模具技術類	45	5169.5
電鍍技術類	46	5137.0
射出成型技術類	71	6194.0
合計	240	17622.5

B.外部訓練實績如下：

訓練類別	外部訓練 課程數(次)	外部訓練 時數(時)	外部訓練費用 (新台幣：元)
經營管理、 財務稽核類	6	26.0	20,600
環境安全、 勞工安全類	3	90.0	31,514
塑膠模具類	7	44.5	162,972
品質管理	13	157.0	268,443
合 計	29	317.5	483,529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依規定訂有勞工退休辦法。

(2)每月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督促執行。

(3) 94 年 7 月後，配合政府政策採個人退休金專戶制，雇主每月提繳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存儲於員工勞保局之個人專戶內。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但在強調勞資和諧，重視員工意見的原則下，自成立至今已屆四十五年，依政府法令訂定有工作規則，於薪資、工時、休假、退休、撫卹等有完善合理規範外，並確實做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福利措施，同時就員工反應意見，重視溝通協調解決，普獲員工信賴與支持，迄今無重大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故勞資關係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協助合約	株式會社鈴木	93.12.17~98.12.17	設計指導	無
聯合授信合約	臺灣銀行(股)公司 兆豐銀行(股)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100.12.09~105.12.09	長期抵押借款總額 度 550,000 仟元	無
振興傳統產業 優惠貸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99.12.28~104.10.15	機器抵押借款總額 45,400 仟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註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482,215	445,998	414,848
基金及投資		391,530	424,702	424,060
固定資產		704,211	730,684	689,851
無形資產		2,667	1,337	405
其他資產		56,298	74,966	62,739
資產總計		1,636,921	1,677,687	1,591,9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87,570	282,719	332,139
	分配後 (註2)	487,570	282,719	332,139
長期負債		129,200	333,374	273,055
非流動負債		110,037	110,590	107,744
負債總計	分配前	726,807	726,683	712,938
	分配後 (註2)	726,807	726,683	712,938
股本-普通股		693,342	714,142	714,142
資本公積		64,473	64,473	64,47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3,882	110,508	53,051
	分配後 (註2)	173,882	110,508	53,051
其他權益		(21,583)	61,881	47,29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0,114	951,004	878,965
	分配後 (註2)	910,114	951,004	878,965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淨額	1,013,569	844,947	609,695
營業成本	904,692	793,019	599,774
營業毛利	108,897	52,351	9,921
營業費用	82,523	74,026	73,840
營業利益(損失)	26,374	(21,675)	(63,9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353	31,563	18,230
本期稅前淨利(損)	92,727	9,888	(45,68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729)	(2,771)	2,515
本期淨利(損)	79,998	7,117	43,174
每 股 盈 餘 (註2)	1.12	0.10	(0.60)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凡有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於計算每股盈餘時，均採追溯調整以前年度。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675,506	865,968	885,337	842,565
非流動資產	979,995	975,292	1,030,849	1,039,336
資產總計	1,655,501	1,841,260	1,916,186	1,881,901
流動負債	368,321	431,437	536,921	523,706
非流動負債	437,707	351,889	271,075	269,136
負債總計	806,028	783,326	807,996	792,842
股本	714,142	714,142	714,142	714,142
資本公積	64,473	70,278	55,995	55,995
保留盈餘	44,837	59,455	83,827	71,451
其他權益	26,021	22,936	41,531	37,002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49,473	866,811	895,495	878,590
非控制權益	0	191,123	212,695	210,469
權益總計	849,473	1,057,934	1,108,190	1,089,059

註 1：101~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s)編制，經會計師簽證。

註 2：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s)編制，經會計師核閱。

(四) 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金利精密工業(股)有限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淨額	858,714	974,915	1,046,415	207,381
營業成本	790,058	833,763	843,410	185,271
營業毛利	68,656	141,152	203,005	22,110
營業費用	104,081	114,268	139,166	34,312
營業利益(損失)	(35,425)	26,884	63,839	(12,2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9)	864	(209)	211
稅前淨利(損)	(37,454)	27,748	63,630	(11,991)
本前淨利(損)	(40,024)	15,271	40,327	(12,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423)	13,288	64,539	(19,131)
綜合損益-母公司業主	(57,423)	11,533	42,967	(16,905)

註 1：101~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s)編制，經會計師簽證。

註 2：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s)編制，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9	陳仁基、張育堯	無保留意見
100	陳仁基、張育堯	無保留意見
101	陳仁基、陳光慧	無保留意見
102	林昇平、陳秀莉	無保留意見
103	林昇平、陳秀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40	43.31	44.80	46.05	45.71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7.59	175.78	167.00	157.73	152.6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8.90	157.75	124.90	113.85	93.69
	速動比率	58.30	87.08	62.11	80.95	51.42
	利息保障倍數	13.30	2.04	(3.56)	2.88	4.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6	3.64	3.19	3.33	2.79
	平均收現日數	99.73	98.92	114.42	108.11	129.03
	存貨週轉率〔次〕	5.48	4.37	3.27	4.14	3.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21	4.93	4.80	4.57	3.74
	平均銷貨日數	66.61	83.52	111.62	86.96	105.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2	1.18	0.86	1.05	1.0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51	0.37	0.45	0.4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44	0.90	(2.13)	1.44	2.12
	權益報酬率(%)	8.92	0.76	(4.72)	1.58	2.99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80	(3.04)	(8.95)	0.68
		稅前純益	13.37	1.38	(6.40)	3.10
	純益率(%)	7.89	0.84	(7.05)	1.85	3.97
	每股盈餘〔元〕	1.12	0.10	(0.60)	0.19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42	8.50	23.47	3.86	23.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53	72.51	78.97	79.84	62.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6	(1.15)	3.03	0.70	4.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77	(註 2)	(註 2)	19.29	43.11
	財務槓桿度	1.40	0.70	0.86	(0.70)	(2.47)

註 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該營業損益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最近三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分 析 項 目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7.51	42.54	42.1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85	145.71	132.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3.55	200.72	164.89
	速動比率	67.07	150.26	108.25
	利息保障倍數	(3.18)	3.36	7.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1	3.41	3.32
	平均收現日數	112.15	105.57	108.43
	存貨週轉率〔次〕	3.27	3.32	3.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7	4.57	4.26
	平均銷貨日數	110.09	108.43	111.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2	1.14	1.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56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0)	1.43	2.58
	權益報酬率(%)	(4.52)	1.60	4.13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3.76	8.94
		稅前純益	3.89	8.91
	純益率(%)	(6.56)	1.57	3.85
	每股盈餘〔元〕	(0.56)	0.19	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47	3.86	34.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8.97	91.91	75.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1	1.57	6.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19.29	6.98
	財務槓桿度	0.86	(0.70)	1.18

註1：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該營業損益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3：101、102、103年度財務資料係採"IFRS"準則編制。

註4：上列資料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之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昇平、陳秀莉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如上。

敬 請

鑒 核

監察人：冠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正



監察人：張家賓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閱第 61 頁~第 11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閱第 116 頁~第 16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54,436	441,746	12,690	2.87
非流動資產		1,195,112	1,164,946	25,166	2.11
資產總額		1,649,548	1,606,692	42,856	2.60
流動負債		485,053	387,992	97,061	20.01
非流動負債		269,000	351,889	(82,889)	(30.81)
負債總額		754,053	739,881	14,172	1.88
股本		714,142	714,142	0	0
資本公積		55,995	70,278	(14,283)	(25.51)
保留盈餘		83,827	59,455	24,372	29.07
其他權益		41,531	22,936	18,595	44.77
股東權益總額		895,495	866,811	20,684	3.2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					
一、非流動負債：係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轉至流動負債所致。					
二、資本公積：係 103 年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三、保留盈餘：係 103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小計	小計	小計	合計		
營業收入總額	\$670,335		\$744,241		(73,906)	11.03
減：銷貨退回	(1,863)		(7,751)		5,888	
銷貨折讓	(6,281)		(6,266)		(15)	
營業收入淨額		\$662,191		\$730,224	(68,033)	(9.32)
營業成本		(568,509)		(652,190)	83,681	(12.83)
營業毛利		93,682		78,034	15,648	20.05
營業費用		(86,688)		(73,208)	(13,480)	18.41
營業利益(損失)		6,994		4,826	2,168	44.9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781		17,296	11,485	66.40
稅前淨利(損)		35,775		22,122	13,653	61.72
加：所得稅(費用)利益		(9,472)		(8,606)	(866)	10.06
本期淨利(損)		26,303		13,516	12,787	94.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664		(1,983)	18,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967		11,533	31,434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37		0.19	0.18	

註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者分析)：

- 營業毛利增加：本年度產品結構不同本期所採用之主要原料為鐵料，而非採傳統原料-銅料其價格較低，又其他生品之主要原料(如金鹽、銀鹽及銅料等)其價格於本年度皆呈下降走勢，及費用管控得宜，綜上所述毛利較上期大幅成長。
- 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 減	後 變	期 動	增 數	差異				原 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營業毛利		119,918			(252,868)	215,132	129,810	27,844	
說明	本期毛利變動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之分析) 1.本年度積極拓展業務有成，接單情形較上年度好轉，且受惠於本年度新產品收入挹注，及產品結構不同本期所採用之主要原料為鐵料，而非採傳統原料-銅料，其價格較低，又其他生產產品之主要原料(如金鹽、銀鹽及銅料等)其價格於本年度皆呈下降走勢，故本期營業成本增加幅度未與營收成長幅度一致，綜上所述，本期毛利較上期大幅成長。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3.66	%	3.86	%	19.8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43	%	79.84	%	(17.4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3	%	0.70	%	3.93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20%以上之分析)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①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 現金流出量③	現金剩餘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7,210	175,155	161,455	40,91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本年度淨利增加，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買機器設備，以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中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以致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99 年度購入土地及建物向台灣銀行辦理抵押借款計 80,000 仟元，及營運所需以機器設備向台灣中小企銀辦理質押借款 42,700 仟元。

100 年度向台灣銀行辦理聯貸案借款 550,000 仟元，充實營運資金。

(二)預期產生效益：

擴建廠房設備，將可解決廠房不敷使用之問題，於未來增購機器設備，擴大生產規模時，無空間不足之虞。

(三)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嘉興金利 精密電子 有限公司	233,060 仟元	依照董事會決議 限額，以增資大 陸子公司	認列投資利益 27,963 仟元	0	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也未將資金貸與他人。

(二)財務風險資訊

1. 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各該附註。

2. 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室及集團營運中心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之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係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係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係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其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票據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之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票據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之虞。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70,437千元及530,95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圓及人民幣。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一般而言，本公司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有美元及新台幣，在此情況下可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可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而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如市場利率走升，一年內短期借款則選擇固定利率。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三)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控制制度管理共作定期評估。

(四)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2015年計畫新開發之技術或產品及日程

(1) 開發燈絲新產品：

預定計畫：2015/5月樣品驗證完成，6月開始正式試量產，投入新設備費用共約NTD1,000萬。

2. 最近年度及2015年預定投入之新產品開發設備及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究發展費用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含設備)
金額	3,795	11,501	16,303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相關資訊，並隨政策之變動即時擬定出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營運需求，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未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係應用於3C產業，為了因應電子產業更新快速之產品特性，降低新產品的設計與開發成本，本公司持續與客戶共同設計研發以尋找較低成本及量產技術並分擔所需的支出，維持適當之財務結構，降低營運風險。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因應措施：

1.訴訟案件

(1)本公司將致力維護公司的企業形象，因此將會嚴格遵守政府的相關法令規範。

(2)為因應突發狀況，本公司已成立應變小組，除評估事件對公司形象的影響外，能迅速提出各種解決方案，以最少的成本減少對公司形象的傷害。

(3)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企業形象無任何重大改變。

2.專利案件

(1)積極發展並保護本公司智慧財，截至一〇四年四月底止共獲得台灣13件、大陸8件、韓國2件專利。

(2)主動洽談關鍵基礎專利之授權或交互授權，不排除與其他大廠合作的可能。

(3)面對惡意刁難之專利侵權，將會嚴正全力維護本公司的權利。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任何購併計劃。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尚無擴充廠房計劃。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進貨廠商係長期合作配合良好之供應商，在顧及品質、成本與廠商配合度等考量因素下，仍會尋求與其他供應商合作之可能性，以避免因進貨過度集中所可能導致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為D公司、F公司及G公司各佔27.69%、10.08%及9.34%，對單一客戶銷售比率均未達40%；為避免銷貨集中，本公司一方面對個別客戶預先設定額度限制，另一方面亦積極增加新產品營收，以有效分散銷貨集中風險，以降低失去單一客戶訂單對公司營運衝擊。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民國 101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因涉違反刑法背信罪，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公訴，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判決有罪，本案已提起上訴，民國 103 年 8 月 21 日並經臺灣高等法院 103 年度上訴字第 1174 號鑑於兩造當事人已達成調解，判決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緩刑五年，同時應向公庫支付 1,000 千元。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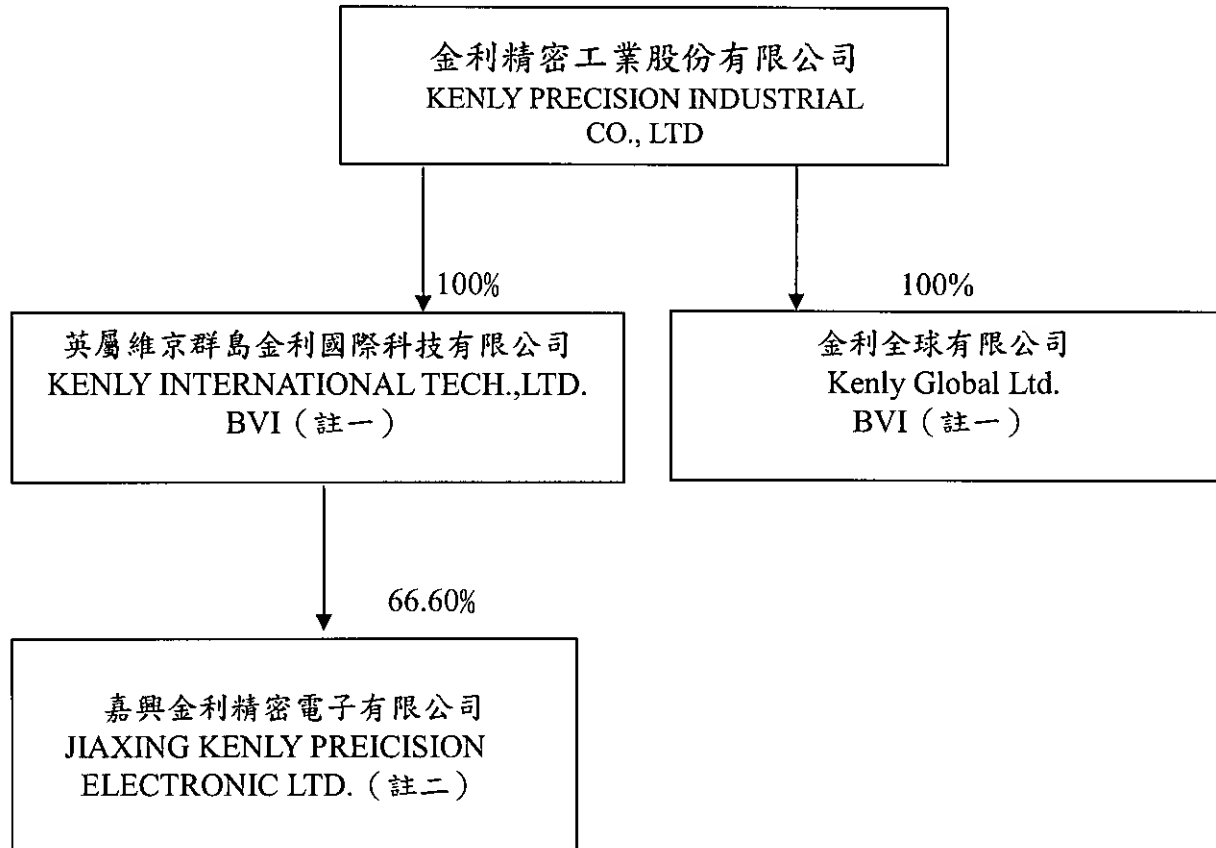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一：係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於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境外公司。

註二：係經由第三地區境外公司間接投資中國大陸之公司。

2、各關係企業資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89.6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4,651 仟元	以間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為目的。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90.7	中國浙江省平湖市林埭鎮工業 園區林金公路 88 號	人民幣 44,541 仟元	半導體、光電子專用材料開 發、電子專用設備、儀器接 插件等之生產及銷售。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95.5	DRAKE CHAMBERS,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1 仟元	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註：原間接轉投資嘉興鑫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業經中國大陸主管機關核准與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合併，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嘉興鑫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不再揭露。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請參閱上列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之「主要營業項目」。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主要股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數	持股比率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基盛	4,651 仟股	100.00%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國棟 總經理：杜錦元	44,541 仟股	66.60%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BVI)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國棟	1 股	10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美金/人民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備註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4,651	13,652	0	13,652	0	(22)	892	幣別：美金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61,729	137,078	10,907	126,171	77,091	9,558	8,399	幣別：人民幣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1	0.4	0	0.4	0	0	0	幣別：美金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前『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盧國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昇平

會計師：

陳秀莉

證期局核准文號：

72.11.23(72)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

102.10.30(102)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460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103年暨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8,792	14	\$	277,816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29	-		8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七		290,407	15		338,665	19	
1200	其他應收款			9,001	1		11,516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5	-		7	-	
130X	存貨	六(三)		304,117	16		217,701	12	
1410	預付款項			12,808	1		9,82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八		10,078	1		9,55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5,337	48		865,968	4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六(四)		1,430	-		1,430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6,316	2		44,81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八		920,133	48		857,789	4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		25,925	1		26,16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937	-		6,69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十八)		23,538	1		27,18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513	-		75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九)		5,140	-		5,083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八		5,917	-		5,38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30,849	52		975,292	51	
資 產 總 計				\$	1,916,186	100	\$	1,841,260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103年暨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五(十一)、(二十)、八	\$ 228,595	12	\$ 172,921	10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	83,865	5	76,699	4
2170	應付帳款	六(二十)	77,762	4	54,595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二十)	61,371	3	41,424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二十)	1,934	-	2,49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四)、(二十)	2,301	-	2,209	-
2320	一年以內到期之	六(十一)、八	81,093	4	81,093	5
長期借款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36,921	28	431,437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八	110,868	6	191,962	10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十五	31,593	2	31,593	2
-土地增值稅						
25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六(十八)	41,618	2	37,054	2
-其他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二十)	2,285	-	210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84,711	5	91,070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1,075	15	351,889	19
2XXX	負 債 總 計		807,996	43	783,326	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六(十五)	714,142	37	714,142	3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55,995	3	70,278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59,455	3	70,89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4,372	1	(11,435)	(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41,531	2	22,936	1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95,495	46	866,811	4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五)	212,695	11	191,123	10
3XXX	權益總計		1,108,190	57	1,057,934	5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916,186	100	\$ 1,841,2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度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六)				
4100	銷貨收入總額		\$ 1,054,559	101	\$ 988,932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1,863)	-	(7,751)	(1)
4190	減：銷貨折讓		(6,281)	(1)	(6,266)	(1)
	營業收入小計		1,046,415	100	974,9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六)及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六(三)、七、十二	(843,410)	(81)	(833,763)	(86)
5900	營業毛利		203,005	19	141,152	14
6000	營業費用	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6,422)	(3)	(19,087)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99,793)	(10)	(90,28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951)	(1)	(4,896)	(1)
	營業費用小計		(139,166)	(14)	(114,268)	(12)
6900	營業利益		63,839	5	26,884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七	12,058	1	12,91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1,805)	-	(1,306)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9,822)	(1)	(11,762)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五)	(640)	-	1,02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9)	-	864	-
7900	稅前淨利		63,630	5	27,748	2
7950	加：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23,303)	(2)	(12,477)	(1)
8200	本期淨利		\$ 40,327	3	\$ 15,271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43	2	(3,08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2,327)	-	1,32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		396	-	(22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212	2	(1,9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4,539	5	\$ 13,288	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6,303	3	\$ 13,516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4,024	1	1,755	-
	合 計		\$ 40,327	4	\$ 15,271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2,967	4	\$ 11,53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21,572	-	1,755	-
	合 計		64,539	4	13,288	1
	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7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37		0.19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714,142	64,473	70,890	-	(26,053)	26,021	849,473		849,473	
非控制權益增減								195,173	195,17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805					5,805	(5,805)	-	
102年度淨利					13,516		13,516	1,755	15,271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1,102	(3,085)	(1,983)		(1,983)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4,618	(3,085)	11,533	1,755	13,28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714,142	70,278	70,890	-	(11,435)	22,936	866,811	191,123	1,057,934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14,142	70,278	70,890	-	(11,435)	22,936	866,811	191,123	1,057,934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1,435)		11,435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14,283)					(14,283)		(14,283)	
103年度淨利					26,303		26,303	14,024	40,327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1,931)	18,595	16,664	7,548	24,212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4,372	18,595	42,967	21,572	64,53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714,142	55,995	59,455	-	24,372	41,531	895,495	212,695	1,108,190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度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63,630	\$ 27,74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0,834	125,472
A20200	攤銷費用	2,809	296
A20900	利息費用	9,822	11,762
A21200	利息收入	(8,479)	(3,103)
A21300	股利收入	(136)	(13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40	(1,022)
A22500	處分與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65	(383)
A29900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	135	12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806	2,077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51,686	(111,7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933	(8,014)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91,299)	32,756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463	(1,67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84)	(226)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675	(30,66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4,812	4,98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11,929	6,81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9	(8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8,068)	(5,13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05,572	49,8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20	3,10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60	1,9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717)	(11,6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261)	(3,76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6,174	39,45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二十))	(130,492)	(87,95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7	6,06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8)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39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7,638)	(3,29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8,113)	(85,41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674	79,42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1,093)	(81,09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7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283)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95,17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627)	193,5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2	(6,16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9,024)	141,37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7,816	136,43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8,792	\$ 277,816

(後附之附註係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58年4月8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本公司註冊及經營地址為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4號。原始設立股本為新台幣貳佰貳拾萬元整，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元及柒億壹千肆佰壹拾肆萬貳千參佰肆拾元整。
-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8年1月15日依(88)台財證(一)第一〇九三〇〇號函奉准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買賣。
- (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消費性、資訊、通訊及半導體精密連續沖壓件與沖壓模，請詳附註四(三)。
- (四)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84人及441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4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剷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經評估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餘修正除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外，對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刻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表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及任何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消除。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第31段規定，在此情況下，應調整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應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

2.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持股%)	
			103.12.31	102.12.31
本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 有限公司(註1)	控股公司	100	100
金利國際科技 有限公司 (註1)	嘉興金利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註2)	消費性、資訊、通訊 及半導體精密連續 沖壓件及沖壓模	66.60	66.60
本公司	金利全球有限 公司(註3)	一般貿易業	100	100

(註1)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國際BVI」)係依相關法令設立於西元1999年10月8日，並於西元2000年開始營運，截至西元2014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4,650,708美元。設立目的係本公司透過金利國際BVI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興金利」)。

(註2)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孫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興金利」)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金利國際(BVI)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於西元2001年7月27日批准設立，取得中國大陸一企獨浙杭總副字第001647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截至西元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為5,531,072美元，於西元2013年3月27日辦理現金增資2,246,727美元，全數由日本電產科實電子株式會社認購，註冊資本增加1,109,536美元，產生溢價之資本公積1,137,191美元。該次現金增資因金利國際(BVI)未認購，持股比例由100%降為83.29%。同年12月31日又辦理現金增資

3,370,090美元，亦全數由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認購，註冊資本增加1,664,305美元，產生溢價之資本公積1,705,785美元。該次現金增資金利國際(BVI)亦未認購，致持股比例由83.29%降為66.60%。截至西元2014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8,304,913美元。

(註3)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全球有限公司一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全球有限公司係依相關法令設立於西元2006年5月3日，截至西元2014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000美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予重新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每一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或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部份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此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存款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外幣存款。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2009 年版本)「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有慣例交易日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導，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股票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財務期間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信用評等及帳齡分析等因素，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合併公司依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個別基礎及組合基礎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本公司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材料成本計算採移動平均法，其他存貨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孫公司嘉興金利存貨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合併公司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類別存貨外採逐項比較。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以契約價格為基礎；若生產之製成品預期以等於或高於成本之價格出售，則供生產該製成品存貨使用之原料及其他物料不宜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料之價格下跌顯示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料宜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則原料之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之最佳估計數。

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產能利用率未達正常產能者導致之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另發生正常報廢損失、盤損或盤盈亦認列為銷貨成本。存貨若有瑕疵、損毀及陳廢等情形時，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應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耐 用 年 限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20 ～ 45 年
裝 潢 工 程	6 ～ 30 年
機 電 工 程	5 ～ 25 年
機 械 設 備	4 ～ 20 年
模 具	2 ～ 6 年
運 輸 設 備	2 ～ 9 年
生 財 器 具	2 ～ 11 年

	耐 用 年 限
工 具	2 ～ 15 年
電 鍍 設 備	2 ～ 17 年
工 廠 設 備	3 ～ 25 年
雜 項 設 備	2 ～ 20 年

折舊方法、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到達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5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合併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則分類為融資租賃。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係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由出租人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單獨取得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列示。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究及發展支出

來自內部發展活動或內部計畫之發展階段所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

- 完成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備足夠之技術、財務或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計畫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發展階段歸屬於該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原始認列金額係該無形資產於首次同時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若不得認列，其發展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於當期損益。

原始認列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報。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系統，其攤銷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耐 用 年 限
專 利 權	9 ～ 20 年
電 腦 系 統	3 ～ 7 年

無形資產處分時，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衡量)於資產除列時計入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或預計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顯示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

1. 貨幣時間價值，及
2. 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

3. 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之一定比率估列，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或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所得發生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並估列相關負債，並按未分配盈餘之稅率衡量。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該金額因決議分配情形而發生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調整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依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修訂後規定，自西元2008年度起，孫公司嘉興金利與大陸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5%及享有盈虧互抵五年。另增值稅稅率均為17%。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十八)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本公司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合併公司向董事會報告之營運結果包含部門收入及損益。

部門資本支出係指期間內為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和無形資產所發生之全部成本。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經評估無重大減損損失。

(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應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營收成長率。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合併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經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重大減損損失。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任何有關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3,538 千元及 27,181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帳面金額分別為 41,618 千元及 37,054 千元。

(四)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04,117 千元及 217,701 千元(分別扣除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6,859 元及 4,760 千元後之淨額)。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290,536 千元及 339,546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300 千元及 2,347 千元後之淨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庫存現金	\$ 277	15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4,741	20,478
活期存款	17,397	51,114
外幣存款	4,211	39,028
定期存款	212,166	167,04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792	277,816

1. 上述定期存款及外幣存款由於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又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承諾，故分類為約當現金。

2.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詳附註十二(一)、2. 信用風險揭露。

3. 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票據	\$ 139	911
減：備抵呆帳	(10)	(30)
小計	129	881

應收帳款	291,697	340,982
減：備抵呆帳	(1,290)	(2,317)
小計	290,407	338,66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290,536	339,546

1.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自發票開立日起120天內，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20天至1年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2,347	1,747
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	600
減損損失迴轉	(1,047)	—
期末餘額	\$ 1,300	2,347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3.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亦未有設定質押擔保成貼現之情形。

5.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一)、2信用風險揭露。

(三)存貨

	103. 12. 31	102. 12. 31
材料(含模具材料)	\$ 104,188	87,728
物料	2,281	2,190
在製品(含材料加工品)	102,662	41,281
製成品(含材料加工品)	91,845	88,060
再生料盤存	1,157	3,108
在途存貨	8,843	94
小計	310,976	222,46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859)	(4,760)
合計	\$ 304,117	217,701

1. 合併公司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925,401	885,20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2,064	(4,381)
存貨報廢損失	6,899	37,391
存貨盤損(盤盈)淨額	2,859	2,192
再生料收入	(122,483)	(115,365)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8,670	28,718
合 計	\$ 843,410	833,763

(註)：回升利益係以前年度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或報廢，沖回跌價損失。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 12. 31	102. 12. 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430	1,430
減：累計減損	—	—
合 計	\$ 1,430	1,430

1.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該股票投資無減損亦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2. 該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召開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136 千元。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關聯企業

關 聯 企 業 名 稱	103. 12. 31		102. 12. 31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不具公開報價：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 46,316	21.82%	44,816	21.82%

2. 關聯企業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總資產	\$ 374,179	325,705
總負債	(161,915)	(120,315)
淨資產	\$ 212,264	205,390
合併公司享有淨資產份額	\$ 46,316	44,816
總收入	\$ 394,568	383,108
總損益	\$ (2,935)	4,686
合併公司享有總(損)益之份額	\$ (640)	1,022

3. 擔保

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4. 投資香港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 4,113 千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 85 年 4 月 27 日經投審(八十五)二字第 85006685 號函核准在案。該公司會計年度為當年 10 月 1 日至次年 9 月 30 日，合併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依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及認列(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40)千元及 1,022 千元。
5. 香港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本年度決議盈餘分配，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924 千元。
6.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孫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表揭露之相關資訊，詳見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表二、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註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之附表。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械	設	備	模	具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成本或認定成本</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322,236		977,841		297,775		134,674		32,865								1,962,207	
增添				25,885		80,598		4,317		11,902		16,872								139,574	
存貨轉入								13,686												13,686	
預付設備款轉入						32,433		1,800		537										34,770	
移轉				42,427		8,539						(50,966)									
處分						(24,933)		(5,162)		(4,040)										(34,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82		9,900				404		1,229								13,915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392,930		1,084,378		312,416		143,477		—								2,130,017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330,373		939,788		266,657		132,046		369								1,866,049	
增添				150		46,011				6,368		34,860								87,389	
存貨轉入								34,362												34,362	
移轉				(11,363)		2,072				44		(2,383)								(11,630)	
預付設備款轉入						792														792	
處分						(22,800)		(3,244)		(4,302)										(30,3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76		11,978				518		19								15,59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322,236		977,841		297,775		134,674		32,865								1,962,207	
<u>折舊及減損損失</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3,642		641,907		266,756		102,113											1,104,418	
折舊			20,852		75,148		25,443		9,713											131,156	
移轉																					
處分					(23,394)		(5,162)		(3,854)											(32,4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4		5,497				309											6,720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5,408		699,158		287,037		108,281											1,209,884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3,362	580,441	245,891	96,757		1,006,451
折舊		20,642	72,266	23,667	9,229		125,804
移轉		(11,394)	(280)				(11,674)
處分			(17,369)	(2,802)	(4,236)		(24,4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2	6,849		363		8,244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3,642	641,907	266,756	102,113		1,104,418

帳面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96,816	277,522	385,220	25,379	35,196	—	920,13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96,816	228,594	335,934	31,019	32,561	32,865	857,789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中土地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民國101年1月1日）之認定成本。
2. 合併公司為擴充生產規模及增設生產線，自民國102年度下半年起進行廠房之興建工程，並於民國103年度完工啟用時，將上述未完工程50,966千元分別轉列建築物42,427千元及機器設備8,539千元。
3. 本年度建築物及機器設備增添106,483千元，主係因孫公司—嘉興金利之新建廠房進行排氣管道工程及地板改造等裝修工程；此外，為配合生產需求，增購注塑機、收送料機及卷料機等機械設備。
4.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未交貨未驗收之預付設備款計1,937千元，列於非流動資產項下。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後並無減損情形。
7. 上述資產已作為長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8.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大組成項目已分別估計耐用年限並提列折舊，詳附註四、(十)。
9. 合併公司於民國103年1月至12月處分沖壓設備一批，產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765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七)。

(七)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成本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10		13,520		
(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10		13,520		
(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折舊及減損

	建 築 物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64
折舊	241
減損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05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23
折舊	241
減損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64

帳面金額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6,910	9,015	25,92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6,910	9,256	26,166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63	1,263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86)	(287)
合 計	\$ 977	976

1. 上述資產提供長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2. 合併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於民國104年1月10日及103年1月10日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分別為59,543千元及52,255千元。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收益資本化率	1.46%	2.30%

3.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組成項目，並依估計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請詳附註四(十一)。

(八) 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系統	總計
帳面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323	190	51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54	396	750

1.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至 12 月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
2. 上述無形資產已分別依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請詳附註四(十三)。

(九)長期預付租金

	103. 12. 31	102. 12. 31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為：		
非流動	\$ 5,140	5,083

上述長期預付租金係指孫公司嘉興金利承租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其承租期間為50年，採平均法攤提。

(十)其他資產

	103. 12. 31	102. 12. 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7,031	10,118
存出保證金	4,911	4,576
留抵稅額	2,855	195
公務借支	965	13
其 他	233	43
合 計	\$ 15,995	14,945
流 動	\$ 10,078	9,558
非 流 動	5,917	5,387
合 計	\$ 15,995	14,945

上述資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一)借款

1. 短期借款

	103. 12. 31	102. 12. 31
信用借款	\$ 73,000	40,500
信用狀借款	30,595	27,421
抵(質)押借款	125,000	105,000
合 計	\$ 228,595	172,921
利率區間	1.549%~2.891%	1.43%~2.87%

2. 長期借款

	103. 12. 31	102. 12. 31
聯 貸 案	\$ 135,000	202,500
抵押借款	56,961	70,55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1,093)	(81,093)
合 計	\$ 110,868	191,962
利率區間	2.07%~2.395%	2.12%~2.395%

(1)聯貸案係由台灣銀行、兆豐銀行及華南銀行等三家銀行對本公司提供貸款，總額度為550,000千元。

(2)民國103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係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向台灣銀行辦理貸款182,973千元；餘係本公司因營運所需以機器設備向台灣中小企銀辦理抵押借款8,988千元。

(3)上述抵押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揭露。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3.12.31	102.12.31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員工福利—薪資及獎金	\$ 35,916	24,799
—退休金—確定福利制	350	162
—退休金—確定提撥制	1,049	956
應付保險費	2,206	2,374
應付加班費	1,596	1,050
其 他	11,142	6,270
應付設備款	7,243	407
其 他	1,869	5,406
合 計	\$ 61,371	41,424

(十三)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115,517)	(110,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456	18,993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註)	\$ (85,061)	(91,232)

(註)：其中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應付退休金分別為350千元及162千元。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舊制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30,456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0,225	116,1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	(7,12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63	2,646
精算損(益)	2,529	(1,42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5,517	110,225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993	18,18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0,931	7,69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7,12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30	341
清償	—	—
精算(損)益	202	(100)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456	18,993

(4)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58	914
利息成本	1,905	1,732
精算或清償(損)益	—	—
縮減利益	—	—
前期服務成本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30)	(341)
退休金費用(利益)	\$ 2,433	2,305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營業成本	\$ 2,063	1,985
推銷費用	77	66
管理費用	183	191
研究發展費用	110	63
退休金費用(利益)	\$ 2,433	2,305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532	241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期認列精算(損)益金額	\$ (2,327)	1,327
累積(損)益金額	\$ (5,897)	(3,570)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115,517)	(110,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456	18,99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85,061)	(91,232)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2,016	2,214
確定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202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336 千元。

(8)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85,061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 3,536 千元或增加 3,697 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依「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孫公司嘉興金利退休金給付係採確定提撥制(養老保險制度)，每月由公司提撥保險金，存入員工個人之養老保險金專戶，該專戶與公司完全分離，於員工離職時隨同移轉，應提撥金額列為當期費用。子公司金利國際(BVI)未有正式員工，故無提撥退休金。

合併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986千元及7,644千元。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103年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均為0千元。

(十四) 其他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存入保證金	\$ 2,285	210
暫收款	1,163	1,182
代收款	1,138	1,027
	<u>\$ 4,586</u>	<u>2,419</u>
流動	\$ 2,301	2,209
非流動	2,285	210
合計	<u>\$ 4,586</u>	<u>2,419</u>

(十五) 權益

1. 實收股本形成內容：

股款來源	103. 12. 31	102. 12. 31
設立資本	\$ 2,200	2,200
現金增資	352,923	352,923
盈餘轉增資	242,777	242,77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242	116,242
合計	<u>\$ 714,142</u>	<u>714,142</u>

2. 資本公積

(1)截至民國103年與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股款來源	103. 12. 31	102. 12. 31
發行新股溢價	\$ 49,735(註1)	64,018
庫藏股票交易	455	455
認列子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註2)	5,805	5,805
合計	<u>\$ 55,995</u>	<u>70,278</u>

(註1)係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64,018千元配發現金股利14,283千元之餘額。

(註2)係孫公司嘉興金利民國102年度辦理兩次現金增資，皆由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全數認購，因金利國際(BVI)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增加股權淨值。

(2)依民國101年1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並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到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分派如下：提撥不低於7%為員工紅利；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公司無虧損者得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員工分紅估計金額為1,685千元；董監酬勞估計金額為1,204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另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金管會發布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本公司保留盈餘產生淨減少數，故毋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6.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為虧損，董事會於民國102年5月7日決議不配發股利亦不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經民國102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會承認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8日決議通過民國102年度虧損撥補案及盈餘分配案如下：

		<u>虧損撥補案</u>	
		<u>102年度</u>	
待彌補虧損	\$	(11,435)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1,435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u>102年度</u>	<u>102年度</u>
現金股利	\$	14,283	0.2
		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於民國103年6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4年3月26日決議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u>註</u>
	<u>103年度</u>	<u>103年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630				
現金股利	35,707	0.5		其中0.2元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共計14,283千元	
	<u>\$ 38,337</u>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俟股東會召開後，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9. 其他權益項目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外幣換算</u>		
期初餘額	\$ 22,936	26,0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8,595</u>	<u>(3,085)</u>
期末餘額	<u>\$ 41,531</u>	<u>22,936</u>

10. 非控制權益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1月1日餘額	\$ 191,123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14,024	1,7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48	—
採權益法認列股權比例變動之調整	—	(5,805)
子公司股權變動增加非控制權益	<u>—</u>	<u>195,173</u>
12月31日餘額	<u>\$ 212,695</u>	<u>191,123</u>

(十六) 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 1,046,415	974,915
營業成本	<u>(843,410)</u>	<u>(833,763)</u>
營業毛利	<u>\$ 203,005</u>	<u>141,152</u>

1.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零件組及光電零件組銷售收入，於交付商品並完成驗收，確認幾乎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移轉始認列收入。

2. 合併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毛利增加61,853千元，毛利率增加約43.82%，主要增加原因說明如下：

(1) 本年度大陸地區孫公司嘉興金利積極投入投資報酬率較高之產線，由於所產出之產品其市場需求未達飽和，銷售單價較其他產品高，致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同期成長約7.33%。

(2) 如前所述，營業收入較上年度增加7.33%，然營業成本較上年度僅增加約1.16%，主要原因如下：

本年度生產線所採用之主要原料多為鐵料，而非採傳統原料—銅料，其價格較低，又其他產線之主要原料(如金鹽、銀鹽、銀板及銅料等)其價格於本年度皆呈下降走勢；另上年度之新生產線於本年度生產技術已臻成熟，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損耗已大幅減少。

綜上所述，本年度毛利及毛利率皆較上年度大幅成長。

(十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479	3,10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1,263	1,263
回收收入	469	3,701
賠償收入	758	3,221
其 他	1,089	1,622
合 計	<u>\$ 12,058</u>	<u>12,910</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1,209	(1,11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765)	405
賠償損失	(2,009)	—
其 他	(240)	(596)
	<u>\$ (1,805)</u>	<u>(1,306)</u>

3.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822	11,762

(十八)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6,137	47,201	183,338	124,434	36,930	161,364
勞健保費用	10,225	3,785	14,010	9,780	2,063	11,843
退休金費用	6,767	3,652	10,419	6,630	3,319	9,949
員工紅利	1,301	384	1,685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529	2,181	22,710	15,036	1,505	16,541
折舊費用	114,570	16,264	130,834	106,500	18,972	125,472
攤銷費用	2,103	706	2,809	244	52	296

(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14,700	5,172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489	1,800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637	4,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1,081	1,065
小 計	8,207	7,53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96	(225)
當年度認列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23,303	12,477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 63,630	27,748
稅前淨利按各國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19,913	7,63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減)之項目	(6,059)	(3,513)
免稅項目	(23)	(23)
基本所得稅額	—	922
暫時性差異產生或迴轉之稅額影響	5,570	2,64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額影響	—	4,5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額影響	2,637	66
不得扣抵之所得稅費用	869	37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	396	(2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3,303	12,477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適用之稅率為 17%；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12.31	102.12.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35	—
聯屬公司間淨未實現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6	106
退休金提撥之差異	14,401	15,482
投資抵減未扣除額	2,028	2,028
虧損未扣除額	6,928	9,565
合 計	\$ 23,538	27,181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收益	\$ 41,441	37,05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7	—
合 計	\$ 41,618	37,054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惟對民國 100 年度核定結果於民國 104 年度申請行政救濟。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11,630
民國八十七～九十八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	—
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4,372	(23,065)
合 計	24,372	(11,435)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261	1,689

	103 年度(預計)	102 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9.28%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台財稅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5. 本公司自民國 99 年度起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 98 年 1 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 5 年延長為 10 年。

6. 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5	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934	2,496

7. 所得稅抵減：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2,028	2,028	104 年

(2)合併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0,752	111 年度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故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 26,303	13,51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1,414	71,414
基本每股盈餘(元)	0.37	0.19

(二十一)現金流量表之非現金交易揭露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 年度	102 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9,197	88,00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7	3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243)	(407)
期末其他應付票據	(1,869)	—
本期支付現金	\$ 130,492	87,953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株式會社鈴木	係本公司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德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以下簡稱『金利佳公司(香港)』)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 (以下簡稱『科寶電子公司』)	為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非控制權益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利佳公司(香港)	\$ 1,978	1,674
科寶電子公司	—	126
合 計	\$ 1,978	1,800

係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外購成品及模具零件，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期限為一至四個月。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利佳公司(香港)	\$ 1,834	1,810
科寶電子公司	45	597
合 計	\$ 1,879	2,407

上開同種類同規格之材料、電子零件及外購成品，合併公司皆售予關係人，未銷售予一般客戶，因此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以上銷售其收款期間約一至四個月。

3.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金利佳公司(香港)	\$ 280	305

4.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03.12.31	102.12.31
應付票據：		
建德公司	\$ 3	20

應付帳款：

金利佳公司(香港)	\$	—	—
株式會社鈴木		15	—
合 計	\$	15	—

5. 製造費用及營業外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製造費用：		
建德公司	\$ 27	23
株式會社鈴木	15	77
合 計	\$ 42	100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建德公司	\$ 136	136
金利佳公司(香港)	—	4
合 計	\$ 136	140

6.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為營運所需，於民國 103 年 5 月及 11 月間向建德公司購入機器設備一批，合約總價 2,730 千元(含稅)，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869 千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票據。

7.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孫公司嘉興金利之背書保證金額，詳附註九(五)之說明。

8.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資訊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567	15,951
退職後福利	280	25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5,847	16,202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擔保品：

項目	用途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 401,246	422,88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受限制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	7,031	9,3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受限制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	—	800
合 計		\$ 408,277	433,00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其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美金	\$ 707	371
台幣	\$ —	197
日幣	\$ —	—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保證匯票承兌分別為美金0元及美金220,131.30元。

(三)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為提供短期借款之保證票據均為33,000千元；質押活期存款分別為7,031千元及9,318千元。

(四)本公司進口貨物關稅由台灣銀行三重分行提供擔保，該項擔保由本公司提供台銀定期存款存單為質押品，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分別為0千元及800千元。

(五)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與瑞穗實業銀行簽訂連帶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保證金額
嘉興金利	\$ —	—	47,940	47,9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民國101年11月9日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因涉違反刑法背信罪，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公訴，於民國103年3月12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判決有罪，本案已提起上訴，民國103年8月21日並經臺灣高等法院103年度上訴字第1174號鑑於兩造當事人已達成調解，判決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緩刑五年，同時應向公庫支付1,000千元。

(二)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市場，增設營業據點，於民國103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第三地區金利國際公司(BVI)間接投資大陸東莞金鴻利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註冊資本為港幣300萬元，由金利國際公司(BVI)100%持股。本投資案於民國103年5月8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惟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大陸地區設立程序尚未完成，故資金尚未到位。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 12. 31	102. 12. 31
(1)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8,792	277,816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99,537	351,062
當期所得稅資產	5	7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7,031	10,118
小計	565,365	639,0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4,911	4,576
合計	\$ 570,276	643,579
(2)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8,595	172,921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22,998	172,7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34	2,49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91,961	273,055
小計	645,488	621,1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711	91,0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2,285	210
合計	\$ 732,484	712,470

2.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103年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70,276千元及643,579千元。

合併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應收帳款總額分別有78.06%及80.25%係集中發生於前十大銷售客戶。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274,320	5	309,178	161
逾期120~180天	17,066	845	31,449	1,575
逾期180~一年	—	—	662	7
逾期一年以上	450	450	604	604
合計	291,836	1,300	341,893	2,347

合併公司對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主要係依經濟環境、歷史之收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當合併公司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尚無重大回收性減損。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6 個 月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以 內	6~12 個月	1 ~ 2 年	2 ~ 5 年	超過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20,556	420,556	269,142	40,546	72,106	13,816	24,946
應付票據	83,865	83,865	83,865				
應付帳款	77,762	77,762	77,762				
其他應付款	61,371	61,371	61,37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34	1,934	1,934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一存入保證金	2,285	2,285			2,285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 約 6 個 月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	以 內	6~12 個月	1 ~ 2 年	2 ~ 5 年	超過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45,976	445,976	192,467	61,547	81,093	81,316	29,553
應付票據	76,699	76,699	76,699				
應付帳款	54,595	54,595	54,595				
其他應付款	41,424	41,424	41,424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96	2,496	2,496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一存入保證金	210	210			210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元\日圓\港幣千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3.12.31			102.12.31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680	31.65	21,514	546	29.81	16,280
日圓：新台幣	1,250	0.26	331	13,479	0.28	3,827
美元：人民幣(註)	291	0.22	9,208	1,415	6.08	42,162
日圓：人民幣(註)	87	0.05	23	374	0.06	106
非貨幣性項目						
港幣：新台幣	11,352	4.08	46,316	11,671	3.84	44,8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122	31.65	35,521	1,024	29.81	30,528
日圓：新台幣	26,324	0.26	6,965	27,824	0.28	7,899
美元：人民幣(註)	17	6.22	546	15	6.08	436
日圓：人民幣(註)	4,208	0.05	1,113	2,856	0.06	811
港幣：新台幣	153	4.08	626	—	—	—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份個體之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例如某一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持有美金之外幣部位亦須列入考量。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港幣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影響稅後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千元

變動1%之(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美 金	(44)	228
日 圓	(64)	(40)
港 幣	379	372

5.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206千元及4,460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借款利率變動所致。

6. 公允價值

A.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整除列於下表者外，合併公司認為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103. 12. 31		102.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放款及應收款				
存出保證金—高爾夫球證	2,360	6,800	2,360	5,280

(2)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利率

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係以報導日政府殖利率曲線加計適當信用價差為依據，利率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長短期借款	1.549%~2.891%	1.43%~2.87%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與存入保證金之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毋須揭露按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等三層級資訊。

(二)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各該附註。

2. 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室及集團營運中心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之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係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係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並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係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其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與銀行存款。

(1) 應收帳款及票據

業務單位係依循合併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之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合併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票據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收款統計資料決定。

(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之虞。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70,437千元及530,95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包括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圓、港幣及人民幣。合併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有美元、日圓及新台幣，在此情況下可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可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如市場利率走升，則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一年內短期借款則選擇固定利率。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三) 資本管理

1. 董事會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2.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3.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合併公司資本報酬率(未考量財務成本因素)分別為5.06%及3.54%，係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權益比率以對權益進行監控。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負債總額	\$ 807, 996	783, 32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 792)	(277, 816)
淨負債	\$ 549, 204	505, 510
權益總額	\$ 1, 108, 190	1, 057, 934
負債權益比率	49. 56%	47. 78%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取消對孫公司嘉興金利之保證額度。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表一。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揭露事項：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表二。

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備	
本公司	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575	1,430	0.30%	1,430	未提供擔保。	

註一：係按帳面金額列示。

表二、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科 目	易		往		來		情		形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03 年度	102 年度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 (註四)	\$	937	\$ 24,488	所銷售之產品僅售於關係人，因此無法與一般客戶比價	0.09%	103 年度	2.51%	102 年度	
1	嘉興金利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註四)	\$	223	\$ 6,363	按一般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	0.02%		0.65%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技術顧問收入	\$	9,174	\$ 7,739	依合約約定，每半年收取一次	0.88%		0.79%		
0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94	\$ 85	收款條件約為一至三個月	—		—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457	—	依合約約定，驗收後收款	0.07%		—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賠償收入	\$	131	—	依合約約定收款	0.01%		—		

註一：0代表本公司、1代表子公司。

註二：1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本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四：係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與嘉興金利進行進、銷貨交易。

以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單位(股)	持比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去年			帳面金額	本期(損)		
本公司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山尾街宇宙工業中心	各種精密連續沖模及沖壓製件。	\$ 4,113	\$ 4,113	12,000,000股	21.82%	\$ 46,316	\$ (2,935)	\$ (640)	①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②係實際匯出港幣1,148,871元取得40%之股權，後因三次現金增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為21.82%。
本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以間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嘉興金利為目的。	\$ 155,351	\$ 155,351	4,650,708股	100.00%	\$ 430,284	\$ 27,400	\$ 26,44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註2)
本公司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 32	\$ 32	1股	100.00%	\$ 32	—	—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註1：以上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2：本公司本年度認列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之投資收益26,441千元，其中除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27,400千元外，尚包含扣減本年度出售設備予嘉興金利所產生之未實現處分損益1,082千元及認列上年度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收益123千元於本年度實現。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自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自 台 灣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益 損	未 結 帳 面 金 額	截至本 期 匯 投 資 收 益
嘉興金利 精密電子 有限公司	各種半導體， 光電子專用材 料開發、電子 專用設備、儀 器接插件等之 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 61,729,169.30 (折合NTD 233,060千元) (註三、五)	(註一)	151,563 (註五)	151,563 (註三、五)	—	—	US\$ 1,366,415.44 NTD 41,987	66.60%	US\$ 910,032.68 NTD 27,963 (註二)	US\$ 13,578,801.76 NTD 429,769	81,290

2. 轉投資大陸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 查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註四)
151,563	US\$453萬元 (註三) (折合NTD151,563千元)
	NTD537,297千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認列投資損益份額之基礎，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予以認列。

註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文號：

核 准 文 號	核 准 文 號
(1)投審(88)二字第 88730639 號函	(9)投審(91)二字第 091015532 號函
(2)投審(90)二字第 89039298 號函	(10)投審(91)二字第 091039394 號函
(3)投審(90)二字第 90013505 號函	(11)投審(93)二字第 093032496 號函
(4)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8 號函	(12)投審(94)二字第 094010035 號函
(5)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9 號函	(13)投審(94)二字第 094018524 號函
(6)投審(90)二字第 90026849 號函	(14)經審二字第 09600217040 號函
(7)投審(90)二字第 90032097 號函	(15)經審二字第 09600440320 號函
(8)投審(90)二字第 90033166 號函	(16)經審二字第 09700053980 號函

投資限額係以歷史匯率加以換算。

註四：依據經濟部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註：即母公司業主權益 60%)。

註五：實收資本額與實際匯出轉投資金額之差異為新台幣 32,284 千元係因「嘉興金利」於民國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500,000 元，其中美金 500,000 元由金利公司匯出；餘美金 1,000,000 元由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以當年度「嘉興金利」發放之現金股利做為現金增資之繳入股款。

註六：民國 97 年度、99 年度及 100 年度匯回之現金股利共計 81,290 千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底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報備。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模具部門	電子零件部門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03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888	1,014,527	—	—	1,046,415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 31,888	1,014,527	—	—	1,046,41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8,573)	182,205	(100,002)	—	63,630
102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0,348	904,567	—	—	974,915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總計	\$ 70,348	904,567	—	—	974,91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7,487)	144,656	(89,421)	—	27,748

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並未取得部門總資產及負債等資訊，故不予揭露。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模具部門及電子零件部門。模具部門係製造各型號電子零件之模具，提供予電子零件部門生產使用；電子零件部門係製造及販賣半導體精密沖壓零件予電子產品製造商。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兌換損益、利息費用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故報導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地區分為台灣及大陸地區，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與非流動資產依營運地區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台 灣	\$ 661,973	709,920
大陸地區	384,442	264,995
合 計	\$ 1,046,415	974,915

非流動資產：

	103.12.31	102.12.31
台 灣	\$ 739,830	749,775
大陸地區	266,051	198,336
合 計	\$ 1,005,881	948,111

非流動性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等項目。

(三)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有關其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部 門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A公司 電子零件部門	\$ 191,670	18.32%	179,618	18.42%
B公司 電子零件部門	\$ 125,706	12.01%	85,281	8.75%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項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昇平

林昇平



會計師：

陳秀莉

陳秀莉



證期局核准文號：

72.11.23(72)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

102.10.30(102)金管證審字第 1020044603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金和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210	2	26,47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五、六(二)		129	-	8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五、六(二)		206,265	13	268,161	17	
1200	其他應收款			3,665	-	3,211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5	-	7	-	
130X	存貨	五、六(三)		205,026	12	127,682	8	
1410	預付款項			4,912	-	5,96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九)、八		7,224	-	9,36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4,436	27	441,746	2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六(四)		1,430	-	1,430	-	
資產-非流動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476,632	29	432,806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八		659,288	41	671,259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		25,925	2	26,166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513	-	7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六(十七)		23,538	1	27,18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911	-	-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九)、八		5,875	-	5,35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95,112	73	1,164,946	72	
資 產 總 計				\$	1,649,548	100	1,606,692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3. 12. 31		102.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十九)、八	\$ 228,595	14	172,921	11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九)及七	83,865	5	76,699	5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九)及七	56,781	3	29,271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二十)	32,417	2	25,231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	-	56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2,302	-	2,209	-
2320	一年以內到期之	六(十)、八	81,093	5	81,093	5
長期借款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85,053	29	387,992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八	110,868	7	191,962	12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十五	31,593	2	31,593	2
-土地增值稅						
25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六(十七)	41,618	3	37,054	2
-其他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十九)	210	-	210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二)	84,711	5	91,070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9,000	17	351,889	22
2XXX	負 債 總 計		754,053	46	739,881	47
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六(十四)	714,142	43	714,142	4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55,995	3	70,278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455	4	70,89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4,372	1	(11,435)	(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41,531	3	22,936	2
3XXX	權益總計		895,495	54	866,811	53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649,548	100	1,606,692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十五)及七				
4100	銷貨收入總額		\$ 670,335	101	\$ 744,241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1,863)	-	(7,751)	(1)
4190	減：銷貨折讓		(6,281)	(1)	(6,266)	(1)
	營業收入小計		662,191	100	730,2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十五)及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六(三)、七、十二	(568,509)	(86)	(652,190)	(89)
5900	營業毛利		93,682	14	78,034	11
6000	營業費用	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9,439)	(3)	(13,33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5,748)	(8)	(56,07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01)	(2)	(3,795)	(1)
	營業費用小計		(86,688)	(13)	(73,208)	(11)
6900	營業利益		6,994	1	4,82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七	12,497	2	17,28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305	-	1,865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9,822)	(1)	(11,762)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五)	25,801	4	9,91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781	5	17,296	1
7900	稅前淨利		35,775	6	22,122	1
7950	加：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9,472)	(1)	(8,606)	(1)
	本期淨利(損)		\$ 26,303	5	\$ 13,516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8,595	3	(3,08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六(十二)	(2,327)	-	1,32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 相關之所得稅		396	-	(22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6,664	3	(1,9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967	8	\$ 11,533	-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元)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37		0.1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714,142	64,473	70,890	-	(26,053)	26,021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805				
102年度淨利					13,516	5,805
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02	13,516
10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4,618	(1,98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714,142	70,278	70,890	-	(11,435)	11,53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14,142	70,278	70,890	-	(11,435)	866,81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累積虧損			(11,435)		11,435	-
以資本公積分配現金股利		(14,283)				(14,283)
103年度淨利					26,303	26,303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931)	16,664
10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4,372	42,96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714,142	55,995	59,455	-	24,372	895,49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103年度	102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775	\$ 22,12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1,072	103,662
A20200	攤銷費用	259	296
A20900	利息費用	9,822	11,762
A21200	利息收入	(54)	(57)
A21300	股利收入	(136)	(13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	(25,801)	(9,911)
A22500	處分與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73)	(51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752	2,133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61,896	(101,50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54)	37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91,029)	25,028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057	(3,1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139	171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166	(29,88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27,510	7,2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5,115	2,9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2	(8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8,685)	(5,0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4,823	25,3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	5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60	1,9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717)	(11,6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36)	(7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4,784	14,994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九))	(49,541)	(19,82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9	83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0)	(6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2)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9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148)	(4,03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4,344)	(23,46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5,674	79,42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1,093)	(81,09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4,283)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702)	(1,67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8	(10,13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472	36,61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210	\$ 26,472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58年4月8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本公司註冊及經營地址為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4號。原始設立股本為新台幣貳佰貳拾萬元整，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元及柒億壹千肆佰壹拾肆萬貳千參佰肆拾元整。
-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8年1月15日依(88)台財證(一)第一〇九三〇〇號函奉准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三)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消費性、資訊、通訊及半導體精密連續沖壓件與沖壓模。
- (四)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64人及247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04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於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經評估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係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其餘修正除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外，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之相關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及修正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刻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本個體財務報表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投資之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外幣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認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為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2009 年版本)「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日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應收款、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導，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工具投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股票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財務期間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信用評等及帳齡分析等因素，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本公司依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個別基礎及組合基礎評估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帳款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原始認列

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項目。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存 貨

本公司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材料成本計算採移動平均法，其他存貨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另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類別存貨外採逐項比較。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若存貨係為供應銷售合約而保留者，以契約價格為基礎；若生產之製成品預期以等於或高於成本之價格出售，則供生產該製成品存貨使用之原料及其他物料不宜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料之價格下跌顯示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料宜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則原料之重置成本為淨變現價值之最佳估計數。

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產能利用率未達正常產能者導致之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另發生正常報廢損失、盤損或盤盈亦認列為銷貨成本。存貨若有瑕疵、損毀及陳廢等情形時，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依據新修正「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21 條之規定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表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表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之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應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耐 用 年 限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20 ～ 45 年
裝 潢 工 程	6 ～ 30 年
機 電 工 程	5 ～ 25 年
機 械 設 備	4 ～ 20 年

	耐 用 年 限
模 具	2 ～ 6 年
運 輸 設 備	2 ～ 8 年
生 財 器 具	2 ～ 7 年
工 具	2 ～ 13 年
電 鍍 設 備	2 ～ 17 年
工 廠 設 備	3 ～ 25 年
雜 項 設 備	2 ～ 20 年

折舊方法、估計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到達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 產 類 別	耐 用 年 限
建 築 物	55 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租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則分類為融資租賃。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係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由出租人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單獨取得之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列示。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究及發展支出

來自內部發展活動或內部計畫之發展階段所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

- 完成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具備足夠之技術、財務或其他資源，以完成發展計畫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發展階段歸屬於該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其原始認列金額係該無形資產於首次同時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若不得認列，其發展支出係於發生時認列於當期損益。

原始認列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列報。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及電腦系統，其攤銷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耐 用 年 限
專 利 權	9 ～ 20 年
電 腦 系 統	3 ～ 7 年

無形資產處分時，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衡量)於資產除列時計入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或預計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顯示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

1. 貨幣時間價值，及
2. 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

3. 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之一定比率估列，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且其差異金額非屬重大，或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數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十六)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所得發生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並估列相關負債，並按未分配盈餘之稅率衡量。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時，若該金額因決議分配情形而發生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95年度生效，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調整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可能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營運部門報導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行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評估無重大減損損失。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應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營收成長率。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無重大減損損失。

(三)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任何有關產業環境之變遷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3,538 千元及 27,181 千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帳面金額分別為 41,618 千元及 37,054 千元。

(四)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205,026 千元及 127,682 千元(分別扣除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5,901 千元及 3,838 千元後之淨額)。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耐用年限

本公司定期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206,394 千元及 269,042 千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980 千元及 2,052 千元後之淨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 12. 31	102. 12. 31
庫存現金	\$ 221	121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4,741	20,478
活期存款	233	518
外幣存款	2,015	5,355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210	26,472

1. 上述外幣存款由於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又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承諾，故分類為約當現金。
2.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詳附註十二(一)、2. 信用風險揭露。
3.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3. 12. 31	102. 12. 31
應收票據	\$ 139	911
減：備抵呆帳	(10)	(30)
小 計	129	881
應收帳款	207,235	270,183
減：備抵呆帳	(970)	(2,022)
小 計	206,265	268,16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206,394	269,042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三十天至一二〇天。自發票開立日起一二〇天內，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一年之應收帳款已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一二〇天至一年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2.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期初餘額	\$ 2,052	1,467
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	585
減損損失迴轉	(1,072)	—
期末餘額	\$ 980	2,052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係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亦未有設定質押擔保或貼現之情形。
5.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一)、2信用風險揭露。

(三)存 貨

	103. 12. 31	102. 12. 31
材 料(含模具材料)	\$ 58,968	51,786
物 料	1,264	1,162
在 製 品(含材料加工品)	70,041	11,414
製 成 品(含材料加工品)	71,345	65,521
再生料盤存	466	1,637
在途存貨	8,843	—
小 計	210,927	131,52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901)	(3,838)
合 計	\$ 205,026	127,682

1. 本公司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629,025	679,95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2,064	(4,381)
存貨報廢損失	—	32,059
存貨盤(盈)淨額	—	(6)
再生料收入	(90,911)	(83,809)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8,331	28,373
合 計	\$ 568,509	652,190

(註)：回升利益係以前年度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已出售或報廢，沖回跌價損失。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 12. 31	102. 12. 3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430	1,430
減：累計減損	—	—
合 計	\$ 1,430	1,430

1.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該股票投資無減損亦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2. 該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136 千元。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u>子公司</u>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 430,284	387,958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32	32
<u>關聯企業</u>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46,316	44,816
	<u>\$ 476,632</u>	<u>432,806</u>

2. 關聯企業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總資產	\$ 374,179	325,705
總負債	(161,915)	(120,315)
淨資產	<u>\$ 212,264</u>	<u>205,390</u>
本公司享有淨資產份額	<u>\$ 46,316</u>	<u>44,816</u>
總收入	<u>\$ 394,568</u>	<u>383,108</u>
總損益	<u>\$ (2,935)</u>	<u>4,686</u>
本公司享有總(損)益之份額	<u>\$ (640)</u>	<u>1,022</u>

3. (1)投資香港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 4,113 千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 85 年 4 月 27 日經投審(85)二字第 85006685 號函核准在案。該公司會計年度為當年 10 月 1 日至次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依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40)千元及 1,022 千元。

該關聯企業本年度決議盈餘分配，本公司獲配現金股利 924 千元。

- (2)投資英屬維京群島(BVI)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8,304,913 美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數次增資核准，其目的為間接轉投資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全數由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認購，故持股比例降為 66.6%。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26,441 千元及 8,889 千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由於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已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3)投資英屬維京群島(BVI)金利全球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000美元，其目的為從事一般貿易業務。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該公司呈停業狀態)評價，由於本公司持有該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100%，已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孫公司及關聯企業財務報表揭露之相關資訊，詳見附註十三(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表二、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註十三(三)大陸投資資訊之附表。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械 設 備	模	具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u>成本或認定成本</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260,114	722,356	297,775	124,073		801	1,601,935	
增添			605	37,438	4,317	9,148			51,508	
存貨轉入					13,686				13,686	
移轉				801				(801)	—	
預付設備款轉入				22,343	1,800	94			24,237	
處分				(19,457)	(5,162)	(2,858)			(27,477)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260,719	763,481	312,416	130,457		—	1,663,889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6,816	271,638	713,174	266,657	122,159			1,570,444	
增添			150	12,335		5,885		1,503	19,873	
存貨轉入					34,362				34,362	
移轉			(11,674)	702				(702)	(11,674)	
預付設備款轉入				791		44			835	
處分				(4,646)	(3,244)	(4,015)			(11,90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6,816	260,114	722,356	297,775	124,073		801	1,601,935	
<u>折舊及減損損失</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9,807	500,078	266,756	94,035			930,676	
折舊			13,346	53,481	25,443	8,561			100,831	
移轉										
處分				(18,959)	(5,162)	(2,785)			(26,906)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153	534,600	287,037	99,811			1,004,601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650	450,796	245,891	89,828			850,165	
折舊			17,831	53,744	23,667	8,179			103,421	
移轉			(11,674)						(11,674)	
處分				(4,462)	(2,802)	(3,972)			(11,236)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9,807	500,078	266,756	94,035			930,676	

帳面價值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96,816	177,566	228,881	25,379	30,646	—	659,28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96,816	190,307	222,278	31,019	30,038	801	671,259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中土地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民國101年1月1日)之認定成本。
2.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底進行電鍍線電控修改工程，合約總價843千元(含稅)，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已完工並投入製程使用，故轉列機械設備。
3.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未交貨未驗收之預付設備款計1,911千元，列於非流動資產項下。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經評估後並無減損情形。
6. 上述資產已作為長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7.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大組成項目已分別估計耐用年限並提列折舊，詳附註四、(十)。
8.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月至12月處分沖壓設備一批，產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673千元，請詳附註六(十六)。

(七)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土	地	建	築	物
<u>成本</u>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10		13,520	
(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910		13,520	
(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折舊及減損

	建	築	物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64	
折舊		241	
減損		—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05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23	
折舊		241	
減損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64	

帳面價值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16,910		9,015		25,92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16,910		9,256		26,166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63		1,263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86)		(287)		
合 計	\$		977		976		

1. 上述資產提供長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2. 本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分別為59,543千元及52,255千元。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3.12.31	102.12.31
收益資本化率	1.46%	2.30%

3.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無重大組成項目，並作估計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請詳附註四(十一)。

(八)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系統	合計
帳面金額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 323	190	51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 354	396	750

1. 本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
2. 上述無形資產已分別依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請詳附註四(十三)。

(九)其他資產

	103.12.31	10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7,031	10,118
存出保證金	4,911	4,541
公務借支	965	13
其 他	192	45
合 計	\$ 13,099	14,717
流 動	\$ 7,224	9,363
非 流 動	5,875	5,354
合 計	\$ 13,099	14,717

上述資產已作為長、短期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借款

1. 短期借款

	103. 12. 31	102. 12. 31
信用借款	\$ 73,000	40,500
信用狀借款	30,595	27,421
抵(質)押借款	125,000	105,000
合 計	\$ 228,595	172,921
利率區間	1.549%~2.891%	1.43%~2.87%

2. 長期借款

	103. 12. 31	102. 12. 31
聯 貸 案	\$ 135,000	202,500
抵押借款	56,961	70,55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1,093)	(81,093)
合 計	\$ 110,868	191,962
利率區間	2.07%~2.395%	2.12%~2.395%

(1)聯貸案係由台灣銀行、兆豐銀行及華南銀行等三家銀行對本公司提供貸款，總額度為550,000千元。

(2)民國103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係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向台灣銀行辦理貸款182,973千元；餘係本公司因營運所需以機器設備向台灣中小企銀辦理抵押借款8,988千元。

(3)上述抵押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揭露。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3. 12. 31	102. 12. 31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員工福利－薪資及獎金	\$ 23,580	18,261
－退休金－確定福利制	350	162
－退休金－確定提撥制	1,049	956
應付保險費	2,206	1,968
應付加班費	1,596	1,050
其 他	1,262	723
應付設備款	505	407
其 他	1,869	1,704
合 計	\$ 32,417	25,231

(十二)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3. 12. 31	102. 12. 31
義務現值總計	\$ (115, 517)	(110, 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 456	18, 993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註)	\$ (85, 061)	(91, 232)

(註)：其中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應付退休金分別為350千元及162千元。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舊制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30, 456 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0, 225	116, 133
計畫支付之福利	—	(7, 127)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 763	2, 646
精算損(益)	2, 529	(1, 42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5, 517	110, 225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 993	18, 18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0, 931	7, 69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7, 12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30	341
清償	—	—
精算(損)益	202	(100)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 456	18, 993

(4) 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58	914
利息成本	1,905	1,732
精算或清償(損)益	—	—
縮減利益	—	—
前期服務成本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30)	(341)
退休金費用	\$ 2,433	2,305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營業成本	\$ 2,063	1,985
推銷費用	77	66
管理費用	183	191
研究發展費用	110	63
退休金費用	\$ 2,433	2,305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532	241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期認列精算(損)益金額	\$ (2,327)	1,327
累積(損)益金額	\$ (5,897)	(3,570)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折現率	1.75%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75%	1.7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12.31	102.12.31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 (115,517)	(110,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0,456	18,99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85,061)	(91,232)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2,016	2,214
確定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202	(1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 103 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336 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85,061 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 3,536 千元或增加 3,697 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依「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103及102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046千元及5,64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均為0千元。

(十三)其他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存入保證金	\$ 210	210
暫收款	1,164	1,182
代收款	1,138	1,027
	<u>\$ 2,512</u>	<u>2,419</u>
流動	\$ 2,302	2,209
非流動	210	210
合計	<u>\$ 2,512</u>	<u>2,419</u>

(十四)權益

1. 實收股本形成內容：

股款來源	103. 12. 31	102. 12. 31
設立資本	\$ 2,200	2,200
現金增資	352,923	352,923
盈餘轉增資	242,777	242,777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242	116,242
合計	<u>\$ 714,142</u>	<u>714,142</u>

2. 資本公積

(1)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與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股 款 來 源	103.12.31	102.12.31
發行新股溢價	\$ 49,735(註1)	64,018
庫藏股票交易	455	455
認列子公司股權淨值之變動數(註2)	5,805	5,805
合 計	\$ 55,995	70,278

(註1)係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64,018千元配發現金股利14,283千元之餘額。

(註2)係孫公司嘉興金利民國102年度辦理兩次現金增資，皆由日本電產科寶電子株式會社全數認購，因金利國際(BVI)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增加股權淨值。

(2)依民國101年1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並經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到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分派如下：提撥不低於7%為員工紅利；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公司無虧損者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員工分紅估計金額為1,685千元；董監酬勞估計金額為1,204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另本公司民國102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金管會發布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本公司尚無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5.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6.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為虧損，董事會於民國102年5月7日決議不配發股利亦不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經民國102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會承認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8日決議通過民國102年度虧損撥補案及盈餘分配案如下：

		<u>虧損撥補案</u>	
		<u>102年度</u>	
待彌補虧損	\$	(11,435)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1,435	
		—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備	註
		<u>102年度</u>	<u>102年度</u>		
現金股利	\$	14,283	0.2	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於民國103年6月27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4年3月26日決議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備	註
		<u>103年度</u>	<u>103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2,630			
現金股利		35,707	0.5	其中0.2元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共計14,283千元	
	\$	38,337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俟股東會召開後，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9. 其他權益項目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u>外幣換算</u>		
期初餘額	\$ 22,936	26,0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595	(3,085)
期末餘額	\$ 41,531	22,936

(十五)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662,191	730,224
營業成本	(568,509)	(652,190)
營業毛利	\$ 93,682	78,034

1.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半導體零件組及光電零件組銷售收入，於交付商品並完成驗收，確認所有權之風險及報酬移轉始認列收入。

2.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營業毛利增加約15,648千元，毛利率成長幅度約20.05%，主要增加原因說明如下：

(1)本年度營業收入較上年度減少68,033千元，主係因部份舊產品因市場汰換而減少訂單，而新產線仍處開發階段未進入量產，新產品收入尚未及挹注營業收入，致本年度營業收入減少約9.32%。

(2)營業成本較上年度減少約12.83%，主要原因如下：

本年度生產線所採用之主要原料多為鐵料，而非採傳統原料—銅料，其價格較低，又其他產線之主要原料(如：金鹽、銀鹽、銀板及銅料等)其價格於本年度皆呈下降走勢；另上年度之新生產線於本年度生產技術已臻成熟，生產過程中所產生之損耗大幅減少，故營業成本減少幅度大於營收下跌幅度。

綜上所述，本年度毛利及毛利率皆較上年度上升。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54	57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1,263	1,263
回收收入	434	3,701
賠償收入	131	123
其 他(含技術服務收入)	10,615	12,138
合 計	\$ 12,497	17,282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 年度	102 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886	1,67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註)	1,673	538
賠償損失	(2,009)	(251)
其 他	(245)	(92)
	\$ 305	1,865

(註)：係包含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1,692千元及報廢損失19千元。

3. 財務成本

	103 年度	102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822	11,762

(十七)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4,156	32,331	126,487	93,608	23,863	117,471
勞健保費用	10,225	3,785	14,010	9,780	2,063	11,843
退休金費用	6,766	1,713	8,479	6,630	1,317	7,94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831	2,564	24,395	15,036	1,505	16,541
折舊費用	87,674	13,398	101,072	86,744	16,918	103,662
攤銷費用	206	53	259	245	51	296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64人及247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869	1,301
遞延所得稅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489	1,800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2,637	4,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1,081	1,065
小 計	8,207	7,53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96	(225)
當年度認列之所得稅費用	\$ 9,472	8,606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稅前淨利	\$ 35,775	22,12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082	3,76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減)之項目	(6,059)	(3,513)
免稅所得	(23)	(23)

基本所得稅額	—	922
暫時性差異產生或迴轉之稅額影響	5,570	2,64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額影響	—	4,5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額影響	2,637	66
不得扣抵之所得稅費用	869	37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	396	(2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472</u>	<u>8,606</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104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3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12.31	102.12.3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35	—
聯屬公司間淨未實現處分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6	106
退休金提撥之差異	14,401	15,482
投資抵減未扣除額	2,028	2,028
虧損未扣除額	6,928	9,565
合 計	<u>\$ 23,538</u>	<u>27,181</u>
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		
被投資公司未實現投資收益	\$ 41,441	37,05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7	—
合 計	<u>\$ 41,618</u>	<u>37,054</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核定至民國101年度，惟對民國100年度核定結果於民國104年度已提起行政救濟。

4.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11,630
民國八十七~九十八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	—
民國九十九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24,372	(23,065)
合 計	<u>\$ 24,372</u>	<u>(11,43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261</u>	<u>1,689</u>

	103年(預計)	102年(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9.28%</u>	<u>—</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5. 本公司自民國 99 年度起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 98 年 1 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 5 年延長為 10 年。

6. 本公司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3. 12. 31	102. 12. 31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5	7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568

7. 所得稅抵減：

(1)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2,028	2,028	104 年

(2)本公司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0,752	111 年度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故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淨利	\$ 26,303	13,516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71,414	71,41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7	0.19

(二十)現金流量表之非現金交易揭露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3 年度	102 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508	19,8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07	35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05)	(407)
減：期末其他應付票據	(1,869)	—
本期支付現金	\$ 49,541	19,822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株式會社鈴木	係本公司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德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以下簡稱「金利佳公司(香港)」)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以下簡稱「金利國際公司(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嘉興金利公司」)	係子公司「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之被投資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為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利佳公司(香港)	\$ 1,978	1,674
嘉興金利公司(註)	223	6,363
合 計	\$ 2,201	8,037

係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外購成品及模具零件，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期限為一至三個月。

註：民國 103 年度向嘉興金利公司進貨，係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進貨 223 千元；民國 102 年度向嘉興金利公司進貨，係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進貨 6,363 千元。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金利佳公司(香港)	\$ —	68
嘉興金利公司(註)	937	24,488
合 計	\$ 937	24,556

上開同種類同規格之材料、電子零件及外購成品，合併公司皆售予關係人，未銷售予一般客戶，因此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以上銷售其收款期間約一至四個月。

註：民國 103 年度銷貨予嘉興金利公司，係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銷貨 937 千元；民國 102 年度銷貨予嘉興金利公司，包括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銷貨 4,017 千元及直接銷貨為 20,471 千元。

3. 應收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金利國際公司(BVI)(註)	\$ —	85

註：係本公司透過金利國際公司(BVI)銷貨予嘉興金利公司所應收之貨款。

4.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03.12.31	102.12.31
應付票據：		
建德公司	\$ 3	20
應付帳款：		
株式會社鈴木	\$ 15	—

5.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歷年來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金利國際公司(BVI)陸續出售設備資產予大陸嘉興金利公司，其遞延未實現處分損益列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益餘額	已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益餘額
嘉興金利公司	\$ 354	269	355	623

(2) 嘉興金利公司民國 102 年 8 月因應產品規格之需求，向本公司購買機械設備一批，購價為 20,303 千元，產生未實現利益 615 千元，民國 102 及 103 年度分別已實現 51 千元及 123 千元；該交易依金管會 102 年 7 月 30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748 號函規定將該項目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 本公司為營運所需，於民國 103 年 5 月及 11 月向建德公司購入機器設備一批，合約總價 2,730 千元(含稅)，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869 千元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票據。

(4) 嘉興金利公司民國 103 年 11 月因應產線之需求，向本公司購買機械設備一批，總價為美金 48 千元(折合台幣約 1,457 千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嘉興金利公司尚未完成驗收，故本公司仍未收取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另該交易產生未實現利益 1,082 千元，依金管會 102 年 7 月 30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7428 號函規定將該項目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 製造、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3年度	102年度
製造費用：		
建德公司	\$ 27	23
株式會社鈴木	15	77
合 計	\$ 42	100
營業費用		
株式會社鈴木	\$ 227	—

營業外收入—其他收入

建德公司	\$	136	136
金利佳公司(香港)	—		4
嘉興金利公司(註1)		9,174	7,739
嘉興金利公司(註2)		131	—
合 計	\$	9,441	7,879

註1：係本公司與嘉興金利公司簽訂經營管理技術服務顧問合約所收取之技術顧問收入，合約內容如下：

契 約 期 限	技 術 合 作	授 權 報 酬
103.01.01 ~ 105.12.31 為期三年，期滿前二個月 雙方如未提出任何表示， 本合約將以相同條件自動 延長一年，以後亦同。	由台灣金利派遣人員協助 技術建立與經營管理作業。	本公司每年應向嘉興金利收 取美金300,000元(含代扣當 地所得稅10%及其他稅捐約 5%)，於每年12月31日及 12月31日各收取一半；另 派駐人員之薪資、伙食及交 通費，由嘉興金利公司負擔。

註2：係向嘉興金利收取因該公司產線停產補償本公司備貨之損失。

7.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對嘉興金利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詳附註九之說明。

8.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項 目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988	9,930
退職後福利	280	251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0,268	10,181

有關給付主要管理階層薪酬之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擔保品：

項目	用途	103.12.31	102.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投資性不動產)	長、短期借款	\$ 401,246	422,88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受限制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	7,031	9,3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 他—受限制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	—	800
合 計		\$ 408,277	433,00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其他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美金	\$	707	371
台幣	\$	—	197

(二)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保證匯票承兌分別為美金0元及美金220,131.30元。

(三)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為提供短期借款之保證票據均為33,000千元；質押活期存款分別為7,031千元及9,318千元。

(四)本公司進口貨物關稅由台灣銀行三重分行提供擔保，該項擔保由本公司提供台銀定期存款存單為質押品，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分別為0千元及800千元。

(五)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底與瑞穗實業銀行簽訂連帶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 額	實際保證 金額	背書保證 額	實際保證 金額
嘉興金利	—	—	47,940	47,94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民國101年11月9日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因涉違反刑法背信罪，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公訴，於民國103年3月12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判決有罪，本案已提起上訴，民國103年8月21日並經臺灣高等法院103年度上訴字第1174號鑑於兩造當事人已達成調解，判決本公司負責人盧國棟緩刑五年，同時應向公庫支付1,000千元。

(二)本公司為拓展大陸市場，增設營業據點，於民國103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第三地區金利國際公司(BVI)間接投資大陸東莞金鴻利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註冊資本為港幣300萬元，由金利國際公司(BVI)100%持股。本投資案於民國103年5月8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惟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大陸地區設立程序尚未完成，故資金尚未到位。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12.31	102.12.31
(1)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210	26,47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10,059	272,253

當期所得稅資產	5	7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	7,031	10,118
小計	244,305	308,8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4,911	4,541
合計	\$ 249,216	313,391

(2)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28,595	172,921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73,063	131,201
當期所得稅負債	—	56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91,961	273,055
小計	593,619	577,745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711	91,0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210	210
合計	\$ 678,540	669,025

2.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103及102年12月31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49,216千元及313,391千元。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有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截至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分別有78.06%及80.25%係由十家客戶組成。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99,171	5	239,195	12
逾期120~180天	7,753	525	31,449	1,590
逾期180~一年	—	—	—	—
逾期一年以上	450	450	450	450
合計	\$ 207,374	980	271,094	2,052

本公司對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主要係依經濟環境、歷史之收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科目係用於記錄呆帳費用，除非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在認為款項無法收回之時，逕將備抵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尚無重大回收性減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6 個 月 現金流量	以 內	6~12 個月	1 ~ 2 年	2 ~ 5 年	超過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20,556	420,556	269,142	40,546	72,106	13,816	24,946
應付票據	83,865	83,865	83,865				
應付帳款	56,781	56,781	56,781				
其他應付款	32,417	32,417	32,4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存入保證金	210	210			210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6 個 月 現金流量	以 內	6~12 個月	1 ~ 2 年	2 ~ 5 年	超過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445,976	445,976	192,467	61,547	81,093	81,316	29,553
應付票據	76,699	76,699	76,699				
應付帳款	29,271	29,271	29,271				
其他應付款	25,231	25,231	25,231				
當期所得稅負債	568	568	5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存入保證金	210	210			21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元\日圓\港幣千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3.12.31			102.12.31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680	31.65	21,514	546	29.81	16,280
日圓：新台幣	1,250	0.26	331	13,479	0.28	3,827
非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3,595	31.65	430,284	13,014	29.81	387,958
港幣：新台幣	11,352	4.08	46,316	11,671	3.84	44,8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122	31.65	35,522	1,024	29.81	30,528
日圓：新台幣	26,324	0.26	6,965	27,824	0.28	7,899
港幣：新台幣	153	4.08	626	—	—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港幣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影響稅後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後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單位：千元	
		103 年度	102 年度
變動 1% 之 (損) 益			
美 金		3,455	3,102
日 圓		(55)	(34)
港 幣		379	372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3及102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206千元及4,46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借款利率變動所致。

6. 公允價值

A.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認為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103. 12. 31		102. 12. 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放款及應收款				
存出保證金—高爾夫球證	2,360	6,800	2,360	5,280

(2)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利率

用以估計現金流量折現之利率係以報導日政府殖利率曲線加計適當信用價差為依據，利率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長短期借款	1.549%~2.891%	1.43%~2.87%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毋須揭露按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等三層級資訊。

(二)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各該附註。

2. 財務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室及集團營運中心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財務風險，評估財務風險之影響，並執行相關規避財務風險之政策。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經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係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等內部控制，致力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係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財務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係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其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票據及銀行存款。

(1) 應收帳款及票據

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之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票據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收款統計資料決定。

(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之虞。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致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70,437千元及530,95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日圓及港幣。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一般而言，本公司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有美元及新台幣，在此情況下可提供經濟避險效果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可依照國際經濟情勢及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如市場利率走升，則選擇浮動或固定利率；一年內短期借款則選擇固定利率。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除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三)資本管理

1. 董事會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並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2.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3.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資本報酬率(未考慮財務成本因素)分別為5.06%及3.54%，係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權益比率以對權益進行監控。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3.12.31	102.12.31
負債總額	\$ 754,053	739,88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7,210)	(26,472)
淨負債	\$ 726,843	713,409
權益總額	\$ 895,495	866,811
負債權益比率	81.17%	82.30%

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03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取消對嘉興金利之保證額度。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表一。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揭露事項：無。

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 公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單 位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註一)	
本公司	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575	1,430	0.30%	1,430	未提供擔保。

註一：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03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資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投資金額	期末數	持股比例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山尾街宇宙工業中心	各種精密連續沖模及沖壓製件。	\$ 4,113	\$ 4,113	12,000,000股	21.82%	\$ 46,316	\$ (2,935)	\$ (640)	①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②係實際匯出港幣1,148,871元取得40%之股權，後因三次現金增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為21.82%。
本公司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P.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以間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嘉興金利為目的。	\$ 155,351	\$ 155,351	4,650,708股	100.00%	\$ 430,284	\$ 27,400	\$ 26,441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 32	\$ 32	1股	100.00%	\$ 32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本公司本年度認列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之投資收益26,441千元，其中除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27,400千元外，尚包含扣減本年度出售設備予嘉興金利所產生之未實現處分損益1,082千元及認列上年度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收益123千元於本年度實現。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列帳期末資產額	截至本期已匯回投資收益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半導體、光電子專用材料開發、電子專用設備、儀器接插件等之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 61,729,169.30 (折合NTD 233,060千元) (註三、五)	(註一)	151,563 (註五)	—	151,563 (註三、五)	USD 1,366,415.44 NTD 41,987	66.60%	USD 910,032.68 NTD 27,963 (註二)	USD 13,578,801.76 NTD 429,769	81,290

2. 轉投資大陸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註四)
151,563	US\$453萬元(註三) (折合NTD151,563千元)	NTD537,297千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認列投資損益份額之基礎，係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予以認列。

註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文號：

核 准 文 號	核 准 文 號
(1)投審(88)二字第 88730639 號函	(9)投審(91)二字第 091015532 號函
(2)投審(90)二字第 89039298 號函	(10)投審(91)二字第 091039394 號函
(3)投審(90)二字第 90013505 號函	(11)投審(93)二字第 093032496 號函
(4)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8 號函	(12)投審(94)二字第 094010035 號函
(5)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9 號函	(13)投審(94)二字第 094018524 號函
(6)投審(90)二字第 90026849 號函	(14)經審二字第 09600217040 號函
(7)投審(90)二字第 90032097 號函	(15)經審二字第 09600440320 號函
(8)投審(90)二字第 90033166 號函	(16)經審二字第 09700053980 號函

投資限額係以歷史匯率加以換算。

註四：依據經濟部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註：即本公司淨值 60%)。

註五：實收資本額與實際匯出轉投資金額之差異為新台幣 32,284 千元係因「嘉興金利」於民國 9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1,500,000 元，其中美金 500,000 元由金利公司匯出；餘美金 1,000,000 元由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以當年度「嘉興金利」發放之現金股利做為現金增資之繳入股款。

註六：民國 97 年度、99 年度及 100 年度匯回之現金股利共計 81,290 千元，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底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報備。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本公司編製之民國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盧國棟

